



V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年報 2007



世界  
名牌

大榕樹



紙業

# 王國

## 目 錄

2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6	公司產品系列
9	主席報告書
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5	企業管治報告
32	董事會報告書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3	綜合資產負債表
45	公司資產負債表
46	綜合收益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1	四年財務摘要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余毅昉女士(營運總監)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 非執行董事

梁秉聰先生  
麥建光先生  
Rijk Hendrik Jan SCHIPPER先生  
(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獲委任)  
趙賓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振雷博士  
甘廷仲先生  
許展堂先生  
徐景輝先生

### 審核委員會

甘廷仲先生(主席)  
麥建光先生  
許展堂先生

### 薪酬委員會

曹振雷博士(主席)  
梁秉聰先生  
徐景輝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許展堂先生(主席)  
李朝旺先生  
徐景輝先生

### 授權代表

李朝旺先生  
曾思豪先生

### 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及財務總監

曾思豪先生 CPA, FCCA

###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合規顧問

博大資本國際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麼地道75號  
南洋中心1座506室  
電話：(852) 2366 9853  
傳真：(852) 2366 5805

##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 本公司法律顧問

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開曼群島法律)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網址

<http://www.vindapaper.com/cn/Investors/02.asp>  
<http://www.hkexnews.com.hk>

邁向 紙業王國

清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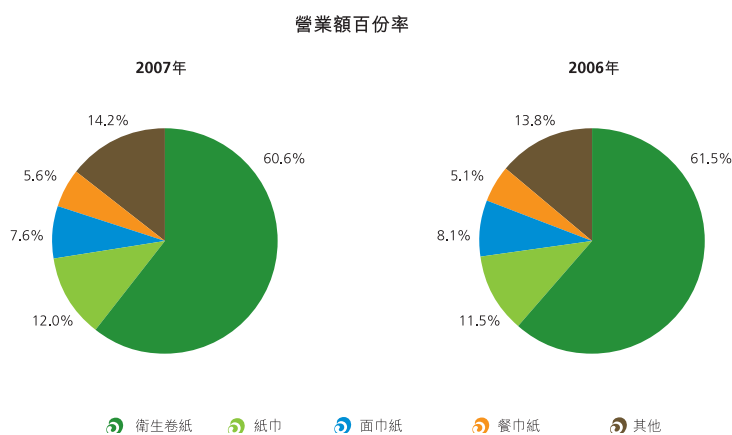
## 財務摘要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毛利率(%)	20.6%	25.1%
淨利潤率(%)	4.4%	7.9%
每股盈利		
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二零零七年：762,334,778股； 二零零六年：637,448,020股)	10.3港仙	16.8港仙
每股股息	2.2港仙	59港仙
存貨周轉期	107日	102日
應收賬款周轉期	37日	36日
應付賬款周轉期	38日	51日
流動比率(倍)	1.39	0.61
負債比率(%) <sup>1</sup>	44.6%	200.3%
淨負債比率(%) <sup>2</sup>	27.4%	18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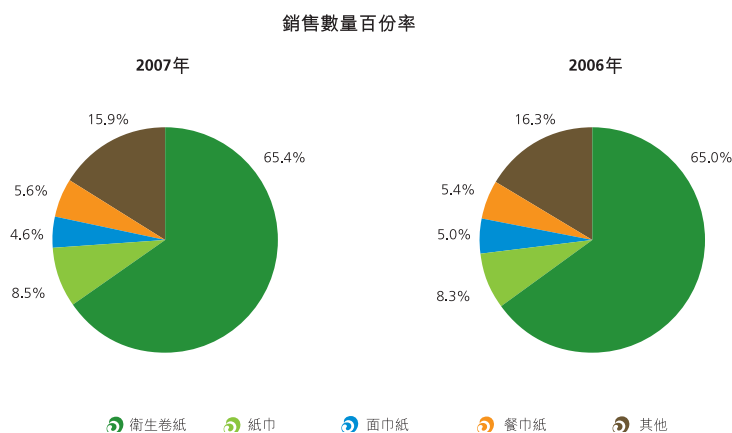
備註：

1. 負債比率按總貸款對比股東權益之百分比作計算基準。
2. 淨負債比率按總貸款減去銀行及現金結存對比股東權益之百分比作計算基準。

## 按產品類別劃分之營業額



## 按產品類別劃分之銷售數量



## 公司品牌系列產品

### 公司品牌系列產品

#### (1) NBA運動系列產品

包裝動感獨特，時尚高檔，經過國際先進的雙面柔韌技術處理，採用特殊的生產配方和工藝，令紙質更加柔韌順滑，吸水性更強，更適合家庭和運動使用。



#### (2) 運動系列產品

結合了維達多年的體育營銷形象，開發獨特包裝的運動系列，突出了健康運動的主題；更加强了柔韌性，濕水不易爛，少毛粉，配有獨特的運動清香，特別適合運動後使用。



#### (3) 藍色經典系列產品

藍色經典是維達的高檔主品牌，其系列產品包裝時尚、高檔，紙質柔韌、吸水性好，充分體現維達的較高質量水平，是維達紙業乃至生活用紙行業標誌性產品。



#### (4) 香港至尊系列產品

香港至尊系列是藍色經典系列的升級和延伸，體現維達產品的高品質，重點針對港澳及東南亞市場。



#### (5) 維達產品

「維達」品牌是維達紙業的功勳品牌，經過多年市場檢驗的維達主品牌旺銷產品。





公司品牌系列產品(續)

(6) 至有份量系列產品

至有份量系列產品橙色包裝設計，視覺衝擊力強，讓消費者感受柔韌、潔淨、超值的消費體驗。



(7) 花之韻—網絡系列產品

採用超火爆人氣的網絡人物形象作為設計元素，重點針對年輕消費群體。包裝獨特，外觀吸引，包裝小巧，使用方便、舒適。



(8) 浪漫心曲系列

浪漫心曲系列主要針對年輕人和學生市場設計的個性化產品，紙質柔韌細膩，符合年輕人心理需求。



(9) 雅致系列產品

雅致系列產品包裝清淡典雅、時尚，重點針對年輕家庭和主婦，突出健康生活理念，紙質柔韌、厚實耐用。



(10) 其他系列產品





## ⑤ 使命

給人類帶來清潔、舒適的產品

## ⑤ 遠景

創造領導潮流的產品，優化營運規模與效益，持續改進質量，保持行業領先者地位

## ⑤ 核心價值觀

專注·專業·環保·領先

## ⑤ 核心競爭力

產品優質·物美價廉·服務團隊專業投入

## 主席報告書

本人欣然向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維達國際」或「本公司」）所有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報，經審計收入為港幣1,777.7百萬元，比上年增加港幣419.5百萬元，（二零零六年為港幣1,358.2百萬元），實現淨利潤港幣78.4百萬元，比上年減少港幣28.4百萬元（二零零六年為106.8百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0.3港仙，比上年減少6.5港仙（二零零六年為16.8港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建議向全體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2.2港仙。

### 經營回顧

本報告期內，集團收入仍然保持了較快增長，營業額較去年提高30.9%，年度溢利卻未能同步增長。我們分析這主要是因為原材料價格上漲超出管理層預期，這是業內所有公司都面對的共同問題。因此，管理層已採取多種措施以控制經營性費用，並且在年內適當地提升了部分產品的價格，我們預期此類措施在下年度將會帶來成效。

二零零七年，對於本集團而言是值得紀念的一年，憑藉穩健的業務增長及突出的財務表現，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相信，成功上市，不僅能夠進一步提升企業知名度及品牌，更有利於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優化股權結構，並結合資本市場的優勢。

二零零七年，中國經濟快速增長，消費者的可支配收入繼續增加，引致消費者對中、高檔優質衛生紙的需求增加，但同時帶來的是高端市場的劇烈競爭，由於更高標準的環保要求及原材料價格的持續高位運行，導致多數中小型紙品生產商的經營困難，甚至關閉。

產品創新是企業成長的原動力。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繼續開發不同層次的新產品，以滿足不斷增長的消費需求，市場反應亦非常正面。

品牌的持續發展是企業保持強盛的基石。自「維達」品牌創建以來，深受消費者喜愛，先後獲得「中國馳名商標」、「中國名牌產品」、「國家免檢產品」等榮譽。年內通過多方面的宣傳，特別是針對個別消費群的體育營銷和廣告宣傳，不斷豐富品牌內涵，加強了與消費者的溝通，顯示出產品的獨特性。集團將一如以往地堅持「以品質為根本、以客戶為認知」的品牌發展之路。

有了良好的企業管治我們能夠好好地管理業務增長。二零零七年，集團進行內控建設，優化管理機構，強化崗位職能，不斷提升集團整體管理能力和營運效率。本集團通過各專業委員會的分工協作，加強監控集團內控系統，並建立措施，以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和運行環境。

## 前景及策略

董事會相信，二零零八年中國經濟仍將持續增長，消費者的購買力會進一步提升，使中國生活用紙的需求量繼續擴大，但原材料價格還將高位運行，人工、運輸等成本也會有所上升。

我們相信市場存在着機遇。集團將積極提升現有生產基地的產能、繼續投資新的產業基地以提升成本優勢並達到最佳的規模效益；繼續改善公司經營體制，加強生產的過程控制，整合營銷管理資源，實行營銷與生產的專線、統一管理，縮短管理鏈條，有效整合和充分利用內部人力資源，提高管理效率，有效降低各項成本。我們預期人民幣升值對集團也帶來得益。

集團將繼續優化產品組合，提升毛利率較高的產品於銷售組合中的比例，本集團亦將會進一步加大二三線市場的開拓力度，擴大市場覆蓋面並擴大市場份額。

本集團相信，二零零八年的業務將會持續發展，各項管理措施的成效將逐步體現。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客戶、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支持，並借此機會對全體員工的辛苦工作和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李朝旺  
主席

於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



# 柔軟

● 成為 **全球**  
**頂尖品牌**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維達國際」或「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期間」）的全年業績報告。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業務持續健康發展，全年銷售實現營業額為1,777.7百萬港元，與二零零六年比較增長30.9%，從而繼續穩固了集團在中國生活用紙行業的領導地位。

### 經營環境

二零零七年，儘管美國經濟增長速度下降，加上美元貶值對依賴對美出口的中國經濟造成一定的回響，但二零零七年中國經濟仍然保持了平穩快速發展，根據國家統計局資料，全年國內生產總值約24.66萬億元，比上年增長11.4%；全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8.9萬億元，比上年增長16.8%；全年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為13,786元，比上年增長17.2%，農村居民人均純收入4,140元，比上年增長15.4%。隨著中國經濟的持續高速發展、城市化速度的不斷加快以及城鄉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斷提高，消費者對優質衛生紙產品將不斷提出新的需求，國內生活用紙行業的發展將不乏潛力。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七月成功上市，大大提高了本集團在市場上的知名度，鞏固了本集團在行業內的影響力，使之更具活力與競爭力。隨著廣東雙水二期工程和四川二期工程的投產，本集團已基本實現了「以北京、湖北、廣東、四川為中心，向周邊輻射，形成既有深度分銷能力，又有網絡優勢」的以點帶面的全營銷策略，通過不斷建立「多點佈局」的產銷網絡及具有成本效益的物流體制，以達致反應高效的供貨機制和一致行動的營銷網絡，加快市場拓展的步伐，去滿足日益增加的消費需求。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港幣1,777.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9%。於本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78.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6.6%。每股基本盈利為10.3港仙，比去年同期減少38.7%。

### 經營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年度的銷售及推廣費用為港幣175.2百萬元（二零零六年年度的港幣130.3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的9.59%增至本期的9.85%。本集團為了積極加強維達品牌，推出不同產品的宣傳及多元化的市場推廣計劃，實質廣告成本及促銷費用佔本集團收入的比例由3.26%上升至3.91%。

於二零零七年年度的行政開支為港幣78.6百萬元（二零零六年年度的港幣62.0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由4.57%下調至本期的4.42%，反映本集團於期內推行全面的經營管理體系及嚴控行政費用的策略取得成效。

## 經營業務利潤

本集團於期內的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EBITDA)為港幣190.3百萬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18.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2.9%，主要是本集團的廣告成本及宣傳費用佔營業額的比率較去年有所上升。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矢志成為國內衛生紙產品領先製造商，並通過擴充產能，不斷改善規模經濟效益。本期間內，本集團努力鞏固於國內生活用紙市場的領導地位，進一步提高運營效率，吸納優秀員工並繼續投放資源培養與發展員工。

「維達」品牌系列產品在國內擁有領先的品牌美譽度及在消費者中的廣泛認知度。集團繼續透過指定體育項目推廣如保齡球冠軍賽及與NBA簽訂的市場推廣安排等，為「維達」品牌樹立健康、活力的形象，進一步擴大了集團品牌效益。

本期間內，本集團繼續改善產品結構，提高高毛利產品的銷售結構包括盒裝面巾、軟抽、餐巾、紙巾以及其他多功能紙如廚房用紙等，並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前述產品銷售佔比為34.2%，比二零零六年上升1.1%（二零零六年為33.1%）；而集團廁用衛生卷紙銷售佔比60.6%，比去年下降0.9%（二零零六年為61.5%）。

儘管市場上部分木漿供應緊張，但本集團主要產品產量持續增長，質量穩定，能保持充足的貨源，以滿足市場需求。但由於木漿價格持續上漲，令生產成本受壓，儘管本集團通過有效控制其他成本費用，並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開始陸續適當提高部分產品售價，但毛利率仍下降至20.6%（二零零六年為25.1%）。

隨著城鄉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斷提高，使得市場上對中高檔、優質衛生紙製品的需求不斷增加。但因中央政府對環保的要求而逐步限制了小造紙廠的生產和發展，甚至導致其關閉。因此，本集團會繼續按市場供需情況及政府政策擴充生產能力，以應付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二零零七年，集團北京生產基地二期工程已於一月和四月投產，廣東江



門生產基地二期工程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投產，四川生產基地二期工程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投產，新增產能7萬噸，即本集團生產能力提高至24萬噸。

造紙機	地點	年產能力	投產時間
2台	北京	20,000噸	二零零七年一月和四月
2台	廣東江門	40,000噸	二零零七年八月
1台	四川	10,000噸	二零零七年十月
合計		70,000噸	

此外，本集團將於浙江龍遊建造新的生產基地，預期首期4萬噸工程可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與十二月投產，並同時在廣東江門生產基地興建三期4萬噸工程，預期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份與二零零九年五月份投產，集團將新增產能8萬噸。屆時，浙江生產基地將直接供貨於本集團華東地區的「四省一市」即江西、浙江、江蘇、安徽及上海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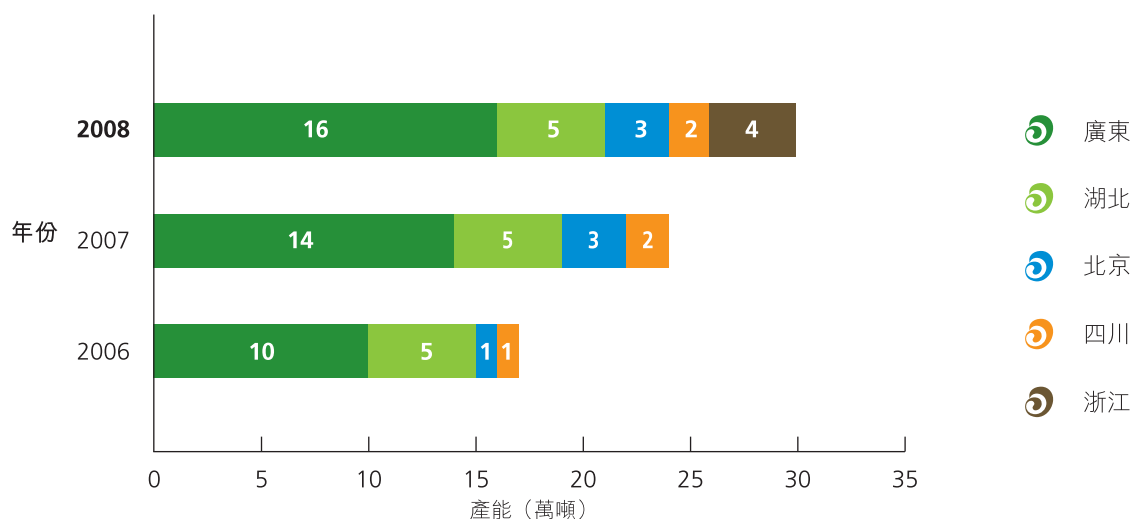
造紙機	地點	年產能力	投產時間
2台(首期)	浙江龍遊	40,000噸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二月
2台(第三期)	廣東江門	40,000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五月
合計		80,000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有關上述的資本性的開支，資金來源來自集團內部（包括部份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上市籌集的資金）及銀行貸款。

截至二零零八年末，本集團地區產能及總產能分佈情況將達致如下：

## 產能分佈



## 業務策略

本集團繼續秉承過往營銷方式，並不斷拓展營銷網絡，優化其銷售隊伍，提升營銷及服務水平。面對增長迅速的國內市場，除了不斷推出新產品，穩定與提升產品質量外，同時致力於成略規劃，如在浙江龍遊新建生產基地，這將大大降低向上述市場分銷產品過程中發生集團運輸及其他相關費用，從而增強集團產品在上述市場的競爭力。並借助奧運會在中國舉辦的優勢，充分發揮本集團體育營銷的特色，進一步提高維達品牌的市場價值。

## 持續改善營運效率

隨著產能進一步擴充以及產品加工設備合理配備，本集團的生產能力進一步提高，將更能顯現規模經濟效益。而隨著銷售規模的擴大，使得單一產品的產量增多，令設備因轉換產品及規格而需停機的時間減至最短；同時因配備製造多樣化產品的加工設備，通過設備改造而提高產品的包裝速度，從而提高生產效率的同時，降低營運成本。

## 未來展望

聯合國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發佈《二零零八年世界經濟形勢與展望》中預計二零零八年中國經濟增長率將達10%，中國經濟仍將持續平穩快速發展，這將給本集團帶來無限機遇，同時也帶來巨大挑戰。

能源及輔材料價格仍有上升的趨勢，給經營成本帶來一定壓力。但本集團將通過整合產品結構與價格體系，增加產品的「附加值」，適當提高產品價格，使邊際利潤逐漸回升，並繼續通過不斷開發新產品以優化產品結構，不斷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實行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拓展營銷網絡，加強宣傳推廣力度等方法，以適當改善成本上升而帶來的壓力，為此，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緊密圍繞公司戰略，做好各項工作：

1. 以成本控制為目標，強化生產與銷售配合與協調，充分發揮集團整體效能與協同效應，優化生產技術指標，提高運行效率。
2. 充分發揮集中管理，統一經營的優勢。在採購和銷售方面，繼續加強市場研究，提高對市場的反應能力，充分發揮原輔材料集中採購優勢，促進專業化管理。根據明確的銷售定單，制定較為科學的採購計劃並適度控制庫存量，努力降低採購成本和庫存成本。
3. 繼續重視人才戰略，加強人員培訓與管理，提高全體員工的工作技能和綜合素質，並加強內部重要管理崗位人才的培養。
4. 繼續改善和優化產品銷售結構，增加高利潤產品比重。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將充分發揮一體化優勢，大力創新，繼續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鞏固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將重點提高西南市場、華東市場的佔有率，通過已具備的良好營銷條件、優質的產品，強大的銷售網絡，有策略地拓展市場。本集團相信業務的增長勢頭依然強勁並將持續保持。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借貸

集團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銀行及現金結存約258,788,000港元，包括有抵押銀行存款6,707,535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112,857港元)。流動及非流動借貸共約為654,17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7,763,000港元)。於本期間內，集團用於購置及建設新的生產設備等資本性開支約348,021,000港元。

本期間的借貸的年利率約在5.20%至8.42%之間。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334,325,743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2,696,27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乃用作借貸抵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總貸款對比總股東權益之百分比作計算基準)約為44.6%(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3%)；而淨負債比率(按總貸款減去銀行及現金結存對比股東權益之百分比作計算基準)約為27.4%(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7.0%)。該等比率值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完成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813,777,000港元)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所得款項總額約：165,913,000港元)而發行新股所取得的款項而大幅改善。

## 上市籌集資金的用途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本公司全球發行266,220,006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普通股，按每股3.68港元發行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估計本公司應就全球發售支付的費用)881,416,333港元，本公司已按以下方式動用該筆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招股章程 (估計) 百萬港元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止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餘額 百萬港元
興建新的生產設施	144.7	85.7	59.0
購置造紙機器	254.3	182.6	71.7
購置加工機器及相關設施	127.4	84.0	43.4
償還短期貸款	297.6	289.1	8.5
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46.0	57.0	(11.0)
	870.0	698.4	171.6

餘額資金分別存放在香港及國內的銀行作短期存款。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境內經營業務，其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大部分的主要原材料從外國進口並以美元支付。本集團旗下實體採用遠期合約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確認資產與負債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以並非為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確認資產與負債。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發行任何重大金額工具或訂立任何合約作外匯對沖用途。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

## 資本性承擔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242,288	161,767

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事項。

## 末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向股東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2港仙。末期股息金額為19,884,517港元，須經由股東在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倘獲股東通過，末期股息預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或該日附近派發予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登記於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到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股東獲得將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派發之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或該日左右派發)，股東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在聯交所上市以來內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股份。

## 人力資源及管理

本集團有一支穩定而饒富經驗、勤勉服務的管理團隊，95%以上的高層管理人員為公司服務年限超過10年，並擁有超過10年的相關行業經驗。此外，本集團不斷吸收各類大學畢業生充實到本集團各個崗位，為本集團重要崗位培養人才梯隊。

本公司相信，本集團的工作團隊，是本集團一項最重要的資源，尤其是管理層、專業工程師及熟練的技術人員的素質，對本集團的發展至關重要，集團將繼續提供合適而公平的工作環境，為員工提供晉升機會和培訓發展。因此，本集團將一如繼往以遵照公司管理程式及公司管治的最佳作業守則為原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4,246名全職員工。為確保職員的薪酬待遇具有吸引力，乃充分考慮員工的經驗及學歷並對比一般市場情況而釐定，而年終花紅及獎金則取決於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具體工作表現。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49歲，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兼本集團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掌管公司整體發展及策略規劃。李先生於家居製紙業及執行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曾擔任廠長及總經理。李先生現時為廣東省政治協商委員會委員、中國造紙協會生活用紙專業委員會副主任、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紙業商會副會長以及江門市工商聯會會長。李先生畢業於廣東廣播電視大學工業企業管理課程。

余毅昉女士，53歲，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余女士為本集團創辦人兼為本集團營運總監（「營運總監」）。彼於中國家居紙業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並擁有十八年作為本集團財務經理的財務管理經驗。余女士畢業於廣東廣播電視大學會計課程。

董義平先生，44歲，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為本集團科技總監（「科技總監」）。董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維達紙業（廣東）。董先生於設備操作及安全、品質控制及研究與開發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另外兩間製紙公司擔任高級職位。董先生畢業於天津科技大學（前稱天津輕工業學院）製紙課程。

### 非執行董事

麥建光先生，46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麥先生為深圳華雋創業投資的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彼擔任Trina Solar Limited、China GrenTech Corp. Ltd.、China Security & Surveillance Technology, Inc.及Dragon Pharmaceutical Inc.（全部於美國上市）；金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上市）以及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上市）的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麥先生亦為Bright World Precision Machinery Ltd.（一家於新加坡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之前，彼為Arthur Andersen Southern China的主管合夥人，亦為Arthur Andersen Worldwide的合夥人。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梁秉聰先生，52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調任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為新中財富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為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無錫小天鵝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現時亦為股份在香港上市的星辰通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奧園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前為香港上市公司匯多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候補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在亞太地區管理及營運的經驗。彼分別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Rijk Hendrik Jan SCHIPPER**先生，54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SCHIPPER先生曾任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 (「SCA」) 亞太區(總部設於中國上海)的總裁。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SCA Europe個人護理部總裁。SCA Asia Pacific為SCA Group下的一個業務單位。SCHIPPER先生自一九八零年起已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包括SCA Hygiene Products、Away-from-Home Tissue總裁及SCA Hygiene Products European Operations、Incontinence Care的副總裁。彼於全球造紙及消費產品行業擁有超過二十五年經驗。SCHIPPER先生於荷蘭Utrecht Business School of Economics HEAO-CE畢業。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辭任為非執行董事。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42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MICHALSKI先生為SCA亞太區(總部設於中國上海)的總裁。SCA亞太區是SCA集團旗下一個業務單位，MICHALSKI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已擔任其業務發展及策劃高級副總裁。加入SCA前，彼於紐西蘭乳業集團Fonterra及快速流動消費品公司Unilever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彼在消費品行業之業務發展及策劃、消費市場營銷及嶄新意念方面擔當重要崗位之經驗超過15年。MICHALSKI先生於德國基爾大學(Kiel University)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趙寶**先生，32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趙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加入SCA為SCA亞太區(總部設於中國上海)的法律顧問。趙先生之前在國際律師行(包括Clifford Chance、Perkin Coie及Morrison & Foerster)任職。彼為香港、英國及威爾斯三地的認可律師。趙先生取得倫敦University College資訊管理學士學位，以及香港城市大學及北京人民大學的法律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振雷**博士，48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博士為中國輕工集團公司的副總裁、中國製漿造紙研究院的院長及中國造紙開發公司的總經理。於中國紙漿及紙業的研究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曹博士亦擔任中國造紙學會常務副理事長及秘書長、中國造紙協會副理事長、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紙業商會的副會長以及中國印刷及設備器材工業協會副理事長。曹博士是山東太陽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曹博士取得華南理工大學學士學位，專長於紙漿及紙業、並取得中國輕工業科學研究院製紙碩士學位、University of Saskatchewan化學科學博士學位及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許展堂**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一九八零年代起，許先生已於中國建立及管理數項業務，許先生目前擔任Network CN Inc.董事會主席兼任行政總裁。許先生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英國University of Hull金融及投資碩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甘廷仲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先生彼曾於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之一開始其事業，目前為以澳洲悉尼為業務據點的特許會計師行Inpact Kam & Beadman的合夥人。彼於提供核數、稅務及會計服務(包括上市公司法定審核、資訊系統審核及內部審核)等方面擁有多年經驗。甘先生畢業於University of Western Australia，取得商業學士學位。甘先生為特許會計師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新南威爾斯註冊核數師及澳洲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核數師。甘先生亦為澳洲新南威爾斯州太平紳士。

徐景輝先生，58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為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的金融服務公司)的董事兼高級顧問。彼於會計、財務及投資管理(特別於中國投資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經驗。彼曾於美國及香港四大核數公司的其中兩間任職，並曾出任香港多間上市公司的高級職位。徐先生現時為力寶有限公司、力寶華潤有限公司、香港華人有限公司及中國奧園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於香港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美國德薩斯州休斯頓大學畢業，分別獲頒會計學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徐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 高級管理層

曾思豪先生，46歲，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盟本集團。彼在一國際專業會計師事務所開展其事業，從事稅務諮詢。自一九八八年起，曾先生在香港及中國的上市及私人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財務及管理職位，包括一家在中國廣州擁有多元化業務及權益的私人集團公司的財務總監、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的聯席董事以及世紀城市集團(一家香港上市公司)企業融資部總經理。曾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並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非執業會員。

蘇洛夫先生，51歲，現為集團採購中心總監，負責集團統一採購事務。彼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加入維達紙業集團一直擔任此職。彼之前乃貿易公司Forda Co.Inc.的總裁，在採購及貿易管理擁有超過十五年經驗。彼於中國人民大學貿易經濟系本科畢業。

李佩蘭女士，52歲，現為本集團首席營銷總監。彼先後於北京行政學院經濟管理專業大專畢業及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行政進修行政管理人員課程。李女士於一九九八年一月加入維達紙業集團前，乃北京市電子器材公司的銷售部經理，彼擁有超過二十年的營銷管理和近十年的公司全面治理經驗。

張健先生，36歲，現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助理兼營運副總監。彼於五邑大學電子技術大專畢業，同年加入維達紙業集團，曾先後擔任生產、市場以及採購部門的經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職務，擁有豐富的企業全面管理經驗。張先生現為廣東省造紙協會常務理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吳寶英女士，44歲，現為本集團質保中心總監，造紙工藝高級工程師，負責本集團的品質控制工作。彼於華南理工大學制漿造紙專業本科畢業，一九九二年從江門造紙廠加入維達紙業集團，曾先後擔任品管、製造部經理，副總經理等職務。吳女士同時為全國造紙工業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生活用紙和紙板分技術委員會委員。

李朝炳先生，54歲，現為本集團營銷副總監。彼於一九九八年二月從廣州交通部海事局加入維達紙業集團，一直從事營銷管理崗位，監督本集團華南及華東區域的銷售業務。李先生乃李朝旺先生的兄長。

陳北強先生，49歲，現為本集團技術中心總監兼總工程師，紡織機械高級工程師，負責本集團造紙工程建設專案。彼於廣東機械學院機械製造工藝及其設備專業本科畢業，一九九七年六月從廣東珠江絲綢有限公司加入維達紙業集團，擁有二十四年機械及電子工程經驗。

盧夢小姐，33歲，現為本集團營運中心總監。盧小姐於中南民族大學金融專業碩士畢業獲碩士學位，會計師，同時取得中國法律職業資格。彼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加入維達紙業集團之前，曾任進出口貿易及財務職位，加入本集團後一直擔任財務經理職務，二零零七年八月盧小姐為集團內控監察部副經理，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開始任職營運中心總監職務。

孫秋利女士，40歲，現為本集團營銷中心總監。孫女士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北京市西城區職工大學。一九九九年三月彼加入維達紙業集團之前任職北京汽車工業總公司儀錶廠任職，加入本集團後，先後任職生產、採購經理、廠長等職務，二零零八年一月任職營銷中心總監。

周永秋先生，42歲，現為本集團財務中心總監。周先生畢業於澳洲麥覺理大學，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維達紙業集團之前，曾在香港上市公司擔任過項目經理和公司秘書，包括私人集團公司的財務總監。二零零八年一月開始任職財務中心總監。

林栩雯女士，60歲，現為本集團內控監察部經理。林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維達紙業集團之前，為中國工商銀行新會支行營業部經理，在銀行業界擁有超過十五年的豐富經驗。彼加入本集團後一直到任財務經理職務，二零零七年四月開始任職內控監察部經理職務。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透過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對本公司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以此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偏離守則第A.2.1條。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應當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李朝旺先生現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主席與行政總裁職位由同一人擔當，能讓本集團擁有強勢和貫徹的領導，以便發展和執行長遠的業務策略和發展計劃。董事會相信權責之間已取得足夠平衡。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寬鬆。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就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準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 董事會

#### 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目前由十一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成員如下：

####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余毅昉女士（營運總監）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 非執行董事

梁秉聰先生

麥建光先生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獲委任）

Rijk Hendrik Jan SCHIPPER先生（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趙賓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振雷博士

甘廷仲先生

許展堂先生

徐景輝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政策，並確保有足夠的資金及管理資源以履行所採納之策略、財務和內部監控系統之完備性，以及業務運作符合適用之法律及規例。董事會成員均盡忠職守並常以本集團及其股東利益行事。董事之間概無存有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董事之個人簡歷已載於本年報第21頁至第24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董事會會議定期召開，大約每季一次，亦會按業務所需不時召開會議。大部份董事已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及不定期董事會會議。此外，董事還會為有需要適時討論的事項不時召開特別董事會會議。特別董事會會議主要針對本公司需要即時決策的日常管理運作，一般只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出席。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除了以所有董事通過之書面決議案外，董事會共舉行了兩次定期董事會會議。

各成員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之數字乃該人士為董事會成員期間曾召開會議的總數。

董事	出席定期及 不定期之 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 特別董事會 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李朝旺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2(2)	5(5)
余毅昉女士(營運總監)	2(2)	5(5)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2(2)	5(5)
<b>非執行董事</b>		
李廣生先生	1(2)	
梁秉聰先生	2(2)	
麥建光先生	2(2)	
Rijk Hendrik Jan SCHIPPER先生	2(2)	
趙賓先生	2(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曹振雷博士	2(2)	
甘廷仲先生	2(2)	
許展堂先生	2(2)	
徐景輝先生	2(2)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為李朝旺先生(「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創辦人，並擔任行政總裁之職。因此，本公司之日常營運及管理由李先生在執行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協助下進行監督。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創辦人李先生對本集團有深厚認識，並擁有家居製紙業及執行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固有利於本集團整體發展及策略規劃。由於董事局是富有經驗及極具才幹的人士組成，董事亦認為定期商討有關影響本集團營運之事宜，故本架構將不會削弱董事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

##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營運及實行董事會採納之政策。彼等按照董事會所訂方針領導本集團之管理隊伍，並負責確保設有適當之內部監控制度及本集團業務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

##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提供了各方面的專業知識及經驗，並透過參與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對本集團的策略、發展、業績及風險管理作出獨立判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一項重要責任是確保及監察企業管治架構行之有效。彼等的參與提供足夠權力制衡以保障本集團及其股東之利益，包括審閱下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董事會包括了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兩名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或與會計或財務管理有關的專業知識。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獨立性出具之確認函，並認為該等董事均具獨立性。

##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指定任期的服務合約，彼等均須退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經本公司接受重選連任。本公司細則規定，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席位之董事，其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並須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無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須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告退董事可膺選連任並於其退任之大會上繼續出任董事。

本公司股東可於根據公司細則召開及舉行之任何股東大會上，在董事任期屆滿前任何時間罷免董事，而不論公司細則或本公司與該董事之間是否有其他協議規定。

## 董事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成立了薪酬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此乃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曹振雷博士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梁秉聰先生及徐景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集團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擬定及提出建議，釐訂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之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及是否適宜提供與表現掛鈎的薪酬。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概無召開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成立了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此乃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提名委員會由一位執行董事李朝旺先生，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展堂先生和徐景輝先生組成，許展堂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並負責定期及應要求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概無召開會議。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成立了審核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此乃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廷仲先生及許展堂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麥建光先生。甘廷仲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乃向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和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核數師檢討了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討論了審計、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匯報之事項。審核委員會亦審閱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本公司核數師給予管理層之函件、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關連交易及審計範疇及費用。

各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之數字乃該人士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期間曾召開會議的總數。

### 成員出席會議次數

甘廷仲先生(主席)	1(1)
許展堂先生	1(1)
麥建光先生	1(1)

## 問責及審計

### 財務匯報

董事確認須就披露於本年報內有關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一切資料及陳述承擔責任。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所得數額已反映了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及合理、知情與審慎的判斷，並已適當地考慮到重要事項。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並無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及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責任申報之聲明已載於本年報第41至4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

為求業務有效運作及具效率，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和法規，本集團強調設立穩健內部監控系統之重要性。該系統亦為降低本集團所承受風險不可或缺之一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設計，提供合理的保證，而並非絕對保證能夠避免出現重大錯誤或損失，並管理及消除營運系統失靈的風險，及達致業務目標。董事會持續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使之成為有效可行的系統，能提供合理保證，保障重要資產及確定業務風險。根據董事會所獲得資料及其本身觀察，董事會信納本集團現行內部監控系統令人滿意。本集團致力確定、監控及管理與其業務活動有關之風險，並已推行有效可行之監控系統，包括具體制訂權力範圍的管理架構、穩健的現金管理系統及由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表現。董事會已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並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之內部監控系統穩健有效，足以保障股東投資之利益及本公司資產。

##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所提供之服務已繳／ 將繳費用 千港元
審計服務	2,519

董事會認同審核委員會有關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外聘核數師的選拔和重選的意見。



##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致力發展及維繫本公司與其股東及投資者間之持續關係與有效的溝通。本公司已設立下述各種渠道，以促進及加強關係與溝通：

1. 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股東提供一個場合，讓彼等提出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董事長與董事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提問；
2. 於股東大會上，已就每項重大獨立事宜提呈個別決議案，而要求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程序亦載於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以確保股東之權利；
3. 盡早公佈中期及年度業績，以便本公司股東知悉本集團之業績及營運；及
4. 本集團之最新重要資料可於本公司網址瀏覽，讓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能隨時得到本集團之資料。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連同經審核之賬目。

### 主要業務及按地區劃分之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 業績及分配

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6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2港仙，合共港幣19,884,517元。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內。

###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內。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由威格斯估值及顧問有限公司（獨立物業估值師）重估，而有關的物業估值報告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刊發的招股章程「附錄三一物業估值」內。重估盈餘（即物業市值超出當時賬面值的金額）約為57,592,000港元。此重估盈餘並未載入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假使本集團當時的物業按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的估值列賬，則每年會有約1,583,000港元額外折舊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

##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分配之儲備乃指股份溢價賬及保留盈利。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港幣1,226,825,118元(二零零六年：港幣394,509,459元)，惟需符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至附註15所述之限制。

## 四年財務資料

本集團過往四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及前四個財政年度結算日之綜合資產與負債概要分別載於第111及112頁。

##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董事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本公司上市日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余毅昉女士(營運總監)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 非執行董事

李廣生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

麥建光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委任)

梁秉聰先生

Rijk Hendrik Jan SCHIPPER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委任，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九日委任)

趙賓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振雷博士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委任)

許展堂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委任)

甘廷仲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委任)

徐景輝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委任)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每位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初步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並於屆滿後每年續約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為止。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第21至第24頁。

##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以下披露之關連交易外，於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有關本公司業務而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 持續關連交易

(A)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本集團與SCA Hygiene Australasia Pty Limited和SCA Hygiene Australasia limited(共稱為「SCA HA」)(兩者均為客戶)訂立總產品供應協定(「供應協定」)，據此，雙方將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的價格，並受該協議中所載的其他條款及條件所限進行該等交易，而所定的價格可與現行市價比較或與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相若。供應協議的初步年限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SCA HA兩者均為SCA的全資附屬公司，SCA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起一直是本公司的間接主要股東，故此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就供應協定相關交易，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而聯交所也已豁免本公司，毋須嚴格遵守本身適用於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第14A.42(3)條的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對上述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計37,316,751的交易進行復核，該交易低於相應期間120,000,000港元的上限。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對交易進行以下確認：

- (1) 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 (2) 供應協議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對公司來說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 (3) 供應協議，總體上公正合理並符合公司股東利益。

(B) 倘若上述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本集團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

## 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有聯繫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並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李朝旺 <sup>(1)</sup>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73,180,235股股份	30.22%
	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80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73.68%
	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100%
	Eagle Power Assets Limited	李朝旺家族信託的 財產授予人及受益人	1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100%
余毅昉 <sup>(2)</sup>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73,180,235股股份	30.22%
	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60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15.79%
	匯豪國際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0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100%
	Kingdom World Assets Limited	余毅昉家族信託的 財產授予人及受益人	1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100%
董義平 <sup>(3)</sup>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73,180,235股股份	30.22%
	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0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份	10.53%
	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0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100%
	Profit Zone Assets Limited	董義平家族信託的 財產授予人及受益人	1股每股 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100%

## 董事會報告書(續)

附註：

- (1) 該等股份以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的名義登記，其由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持有73.68%、15.79%及10.53%。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Eagle Power Assets Limited持有，而Eagle Power Asse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以李朝旺家族信託的信託人身份，李朝旺為財產授予人)持有。
- (2) 該等股份以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的名義登記，其由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持有73.68%、15.79%及10.53%。匯豪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Kingdom World Assets Limited持有，而Kingdom World Asse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以余毅昉家族信託的信託人身份，余毅昉為財產授予人)持有。
- (3) 該等股份以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的名義登記，其由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持有73.68%、15.79%及10.53%。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Profit Zone Assets Limited持有，而Profit Zone Asse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以董義平家族信託的信託人身份，董義平為財產授予人)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下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長期獎勵計劃(「該計劃」)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通過，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由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採納。該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如適用)。

該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向僱員、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行之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提供額外獎勵，及促使本集團獲得成功。

董事會可酌情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向僱員、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行之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以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股份獎勵或認購股份之有條件權利等形式授予獎勵(「獎勵」)。

該計劃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起生效，為期十年，於該期間以後不可再授予或獲授獎勵。董事會須根據該計劃之規則及上市規則，有權釐定(其中包括)購股權之行使價、歸屬前持有獎勵之最低限期、於獎勵歸屬前須符合的業績、營運及財務目標及其他條件，以及獎勵之其他條款及細則，然而，就授出購股權而言，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不低於以下三項中之最高者：(i)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收市價；(ii)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於要約日期之股份面值。

根據上市規則，根據該計劃不時授出之獎勵項下之股份數目整體上額不可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每名參與者或承授人在截至要約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或歸屬獲授或將獲授之購股權或獎勵(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已歸屬及未行使獎勵)時已經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超逾上述上限所進一步授出之獎勵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倘建議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提出要約，會導致於截至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內為應付已經及將向其授出之所有獎勵而已經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i)合共佔於要約日期之已發行股份超過0.1%；及(ii)根據股份於要約日期之收市價，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該要約及任何有關接納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方可作實。

該計劃在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於聯交所上市之後生效，此後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並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持有的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73,180,235	實益擁有人	30.22%
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附註1)	273,180,235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30.22%
Eagle Power Assets Limited(附註1)	273,180,235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30.22%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附註1)	273,180,235	李朝旺家族信託的 信託人	30.22%
李朝旺(附註1)	273,180,235	李朝旺家族信託的 財產授予人及受益人	30.22%
SCA Hygiene Holding AB	127,524,330	實益擁有人	14.11%
SCA Group Holding BV(附註2)	127,524,330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4.11%
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附註2)	127,524,330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4.11%
Cathay Paper Limited	84,567,232	實益擁有人	9.36%
Cathay Capital Holdings, L.P.(附註3)	84,567,23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9.36%
Cathay Master G.P., Ltd.(附註3)	84,567,23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9.36%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附註4)	53,640,000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93%
UBS AG(附註5)	45,514,000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04%

## 附註：

- (1) 該等股份以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的名義登記，其由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持有73.68%、15.79%及10.53%。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Eagle Power Assets Limited持有，而Eagle Power Asse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以李朝旺家族信託的信託人身份，李朝旺為財產授予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Eagle Power Assets Limited、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及李朝旺全部被視作於由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股份以SCA Hygiene Holding AB的名義登記，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 擁有，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為一家其股份於斯德哥爾摩、倫敦及紐約(作為美國預託證券)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被視作於由SCA Hygiene Holding AB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等股份以Cathay Paper Limited的名義登記，其由Cathay Capital Holdings, L.P.(私人股本基金，並為於中國擁有直接投資的有限合夥公司)持有。Cathy Master GP, Ltd. 為Cathay Capital Holdings, L.P. 之一般夥伴。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athay Master GP, Ltd. 及Cathay Capital Holdings, L.P. 被視為於Cathay Paper Limited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以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的名義登記，該公司由Commonwealth Bank Australia間接全資擁有。
- (5) 在45,514,000股股份中，19,597,000股股份透過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持有；11,137,000股股份透過UBS Fund Services (Luxembourg) SA持有；9,574,000股股份透過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持有；3,717,000股股份透過UBS AG(作為擁有股份抵押權益的人士)持有；及1,588,000股股份透過UBS AG(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權益或淡倉。



##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 股份持有人稅項

### (a) 香港

本公司股東名冊香港分冊內登記的股份之買賣，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印花稅按代價的0.2%現行稅率計算，或(如較高)所出售或轉讓之股份之公平值(買賣方各付一半印花稅)。此外，股份轉讓文據每份被徵收5港元固定稅款。買賣股份所得收益若來自或源自香港，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 (b) 開曼群島

根據現行開曼群島法律，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及認股權證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印花稅。

### (c) 建議徵詢專業稅務意見

有意持有股份之人士，如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之稅務含義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專業顧問。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的重大客戶銷售產品及服務的百分比約為：

— 最大的客戶	9.3%
— 首五大客戶	30.0%

本集團的重大供應商佔採購產品及服務的百分比約為：

— 最大的供應商	16.5%
— 首五大供應商	52.9%

並無任何董事、其聯繫法團或任何股東(根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的股權)擁有上述客戶或供應商的股權。

## 公眾持股量的足夠性

根據公開所得的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董事確認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訂出任何優先購買之規定，而開曼群島法例對該等權利並無任何限制。

## 核數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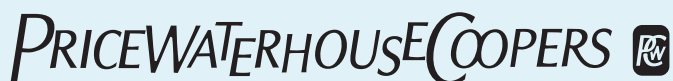
本年度賬目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但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朝旺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致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3至第110頁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已協定的聘用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b>1,391,200,294</b>	985,395,49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6	<b>95,396,490</b>	83,744,799
無形資產	8	<b>2,966,002</b>	2,912,2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	<b>31,592,589</b>	23,243,478
		<b>1,521,155,375</b>	1,095,296,03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b>501,295,002</b>	330,180,962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0	<b>245,497,749</b>	204,816,564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0(c)	<b>4,272,969</b>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b>6,706,535</b>	43,112,857
衍生金融工具	20	<b>131,890</b>	341,4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b>252,081,481</b>	61,557,237
		<b>1,009,985,626</b>	640,009,107
<b>資產總額</b>		<b>2,531,141,001</b>	1,735,305,140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b>90,384,169</b>	4,250,811
股份溢價	14	<b>834,834,579</b>	69,260,002
其他儲備	15	<b>541,373,559</b>	389,585,378
<b>總權益</b>		<b>1,466,592,307</b>	463,096,191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17	<b>308,639,527</b>	192,413,474
遞延政府撥款	19	<b>28,223,836</b>	27,165,8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	<b>869,655</b>	787,601
		<b>337,733,018</b>	220,366,970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	<b>347,577,580</b>	282,503,385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0(c)	—	186,786
應付股息	30(c)	—	6,102,892
借款	17	<b>345,535,483</b>	735,349,426
即期所得稅負債		<b>33,702,613</b>	27,699,490
		<b>726,815,676</b>	1,051,841,979
<b>負債總額</b>		<b>1,064,548,694</b>	1,272,208,949
<b>總權益及負債</b>		<b>2,531,141,001</b>	1,735,305,140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b>283,169,950</b>	(411,832,872)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804,325,325</b>	683,463,161

李朝旺  
董事

余毅昉  
董事

## 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	<b>895,858,457</b>	204,535,159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賬款		<b>918,580</b>	73,0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	11,933,4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b>94,662,426</b>	29,142
		<b>95,581,006</b>	12,035,586
<b>資產總額</b>		<b>991,439,463</b>	216,570,745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b>90,384,169</b>	4,250,811
股份溢價	14	<b>834,834,579</b>	69,260,002
其他儲備	15	<b>61,352,806</b>	34,267,398
<b>權益總額</b>		<b>986,571,554</b>	107,778,211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	<b>4,867,909</b>	116,900
應付股息		—	6,102,892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	1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9	—	102,572,726
<b>負債總額</b>		<b>4,867,909</b>	108,792,534
<b>總權益及負債</b>		<b>991,439,463</b>	216,570,745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b>90,713,097</b>	(96,756,948)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986,571,554</b>	107,778,211

李朝旺  
董事

余毅昉  
董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收益	5	<b>1,777,721,432</b>	1,358,171,643
銷售成本	22	<b>(1,411,775,105)</b>	(1,018,006,538)
毛利		<b>365,946,327</b>	340,165,105
銷售及推廣費用	22	<b>(175,162,720)</b>	(130,277,419)
行政開支	22	<b>(78,647,307)</b>	(62,029,113)
其他收入／(虧損)	21	<b>10,854,268</b>	11,182,467
經營溢利		<b>122,990,568</b>	159,041,040
財務收入	24	<b>22,703,473</b>	1,483,554
財務成本	24	<b>(50,794,794)</b>	(46,829,961)
財務成本－淨額	24	<b>(28,091,321)</b>	(45,346,407)
除所得稅前溢利		<b>94,899,247</b>	113,694,633
所得稅開支	25(a)	<b>(16,542,188)</b>	(6,881,099)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78,357,059</b>	106,813,534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本年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以港元為單位表示)			
－基本	26	<b>0.103</b>	0.168
－攤薄	26	<b>0.103</b>	0.168
股息	27	<b>25,000,000</b>	20,000,000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167,462	69,343,351	267,503,440	341,014,253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入					
— 貨幣換算差異		—	—	15,268,404	15,268,404
本年度溢利		—	—	106,813,534	106,813,534
二零零六年年度確認收入總額		—	—	122,081,938	122,081,938
發行普通股	14	83,349	19,916,651	—	20,000,000
股息	27	—	(20,000,000)	—	(20,0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4,250,811	69,260,002	389,585,378	463,096,191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250,811	69,260,002	389,585,378	463,096,191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入					
— 貨幣換算差異		—	—	73,431,122	73,431,122
本年度溢利		—	—	78,357,059	78,357,059
二零零七年年度確認收入總額		—	—	151,788,181	151,788,181
發行普通股	14	26,622,001	850,085,934	—	876,707,935
股份溢價轉股本	14	59,511,357	(59,511,357)	—	—
股息	27	—	(25,000,000)	—	(25,0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90,384,169	834,834,579	541,373,559	1,466,592,307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28(a)	<b>10,117,417</b>	50,785,924
已付利息		<b>(59,373,691)</b>	(47,551,731)
已付所得稅		<b>(20,433,656)</b>	(27,881,081)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69,689,930)</b>	(24,646,888)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b>(348,020,999)</b>	(278,809,6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133,000</b>	13,541,718
支付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b>(8,760,021)</b>	(10,940,982)
購置無形資產		<b>(255,742)</b>	(50,948)
已收利息		<b>9,929,396</b>	1,483,55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346,974,366)</b>	(274,776,326)
<b>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b>881,416,333</b>	20,000,000
首次公開發行申購資金的已收利息		<b>12,774,077</b>	—
政府補助所得款項		—	18,149,883
借款所得款項		<b>1,585,423,399</b>	1,967,293,965
償還借款		<b>(1,915,663,748)</b>	(1,668,159,813)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b>36,406,322</b>	(18,223,87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b>(186,786)</b>	(1,530,108)
支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		<b>(31,102,892)</b>	(20,397,108)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b>569,066,705</b>	297,132,9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b>152,402,409</b>	(2,290,265)
<b>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13	<b>61,557,237</b>	48,579,0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	13	<b>252,081,481</b>	61,557,23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 一般資料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作為控股公司及為其附屬公司提供管理服務。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9。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的股份已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 – 1111, Cayman Islands。

除另有指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列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通過可予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述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的年度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投資物業重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作出修訂。

編製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貫徹一致的財務報表規定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這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涉及很大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a) 尚未生效的且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的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以下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經頒佈，並且須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強制採納，惟本集團尚未提前予以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要求在權益變動表內呈報所有持有人權益變動。所有綜合收益須在一份綜合收益表或以兩份報表(一份獨立收益表及一份綜合收益表)呈報。凡出現追溯調整或重新分類調整，均須在一套完整的財務報表中呈列日期為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期的財務狀況報表。惟不會改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特定交易或其他事項的確認、計量或披露規定。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借貸成本」(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規定實體將直接歸屬收購、建築或生產限定資產(需要頗長時間準備以供使用或出售)之借款成本資本化，作為該資產之成本之一部分。即時予以支銷借款成本之選擇將會廢除。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管理層目前正評估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的影響，惟不預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皆因本集團已跟隨現有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有關限定資產借款成本資本化的原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修訂要求非控股股東權益(如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呈報為權益，獨立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綜合收入總額必須由母公司所有者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分佔，即使由此引致非控股股東權益出現結餘赤字。母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所有者權益出現不會引致失去控制權的變動者於權益內入賬。當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前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相關權益部分均終止確認。任何盈虧於收益表確認。任何保留在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其於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將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惟不預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a) 尚未生效的且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的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業務合併」(對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起計首個年度申報期間的開始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由於純粹以合約進行的合併或互控實體的合併均屬本準則範圍，而業務的定義已略作修訂，本準則的修訂可能將更多交易納入收購會計範圍。本集團將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有關企業分部的披露及相關資料」。新準則規定採用「管理法」，據此須按用於內部報告用途的相同基準，呈列分部資料。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但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 (b) 尚未生效的且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的現有準則詮釋

以下現有準則的詮釋已經頒佈，並且須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強制採納，惟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規定，如若干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若干金融工具對實體施加僅在清盤時按比例向另一方交付其部份淨資產的責任，則分類為權益。由於本集團旗下並無實體將予清盤，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歸屬條件及註銷」(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該項修訂澄清了「歸屬條件」的定義，並列明了交易對方涉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中對於「註銷」的會計處理。由於本集團旗下並無實體訂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解釋如何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應用於涉及實體本身權益工具或集團內另一實體權益工具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由於本集團旗下並無實體訂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故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b) 尚未生效的且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的現有準則詮釋(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經營權安排」(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適用於合約安排，私營營辦商據此參與公營服務基建設施的融資、經營及保養。由於本集團旗下並無公司提供公營服務，故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定明倘出售貨品及服務連同客戶忠誠獎賞(例如積分或贈品)，此安排屬於多元安排，而應收客戶的代價乃根據安排的交付項目按公平值分配。由於本集團旗下並無公司營辦任何忠誠計劃，故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兩者之互動關係」(對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提供有關評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對可確認為資產之餘額限制之指引。亦說明退休資產或負債如何受法定或合約最低資金規定所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界定福利計劃，故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與本集團業務不相關。

#### (c) 於二零零七年生效但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無重大影響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以下為本集團必須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但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無重大影響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的補充修訂，引入有關金融工具的新披露規定，其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金融工具的分類及估值或稅項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披露有任何影響，惟規定須增加有關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披露。主要的額外披露包括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的若干量化資料，以及有關本集團資本風險管理的質化資料；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規定凡涉及發行權益工具的交易－當中所收取的可識別代價低於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平值－必須確定其是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此項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c) 於二零零七年生效但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無重大影響的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禁止在中期期間確認按成本值列賬的商譽、權益工具的投資和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虧損，在之後的結算日撥回。此項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 (d) 於二零零七年生效但與本集團業務營運不相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以下為必須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採納，但與本集團業務營運不相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體系中的財務報告」下的重列法」；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 2.2.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

####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決策的一切實體(包括為特殊目的經營的實體)，通常擁有其過半數投票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本集團收購的附屬公司入賬。收購成本按於交易當日所獲資產的公平值、已發行權益工具及已產生或承擔的負債計算，加上收購直接應佔的成本。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值作初步計量，而毋須計及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差額列作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則有關差額將直接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綜合(續)

####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間交易、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未變現盈利已對銷。除非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附註2.9)。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由本公司入賬。

### 2.3. 分部呈報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的一組資產及業務，而該組資產及業務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地區分部乃在某一特定經濟環境下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而該分部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在其他經濟環境經營的分部。

### 2.4. 外幣換算

####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計及本公司在香港辦理稅務登記，故選擇以港元作為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使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清償有關交易及以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以外幣列值的衍生金融工具換算差額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c) 集團公司

所有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集團實體(全部均非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及財政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外幣換算(續)

#### (c) 集團公司(續)

- (ii) 各收益表所列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於交易日期適用匯率的累計影響，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一切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確認為權益的一個獨立組成部分入賬。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投資淨值而產生的匯兌差額乃記入股東權益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記錄於權益內的匯兌差額乃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時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租賃物業裝修、機器、傢具、配件及設備及汽車)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置有關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乃計入該項目的賬面值或確認為另外一項資產(視乎適用情況)。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則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綜合收益表內列作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將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至其剩餘價值如下：

樓宇	30至50年
租賃物業裝修	3年
機器	10至15年
傢具、配件及設備	4至5年
汽車	5年

於各結算日，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視乎適用情況審閱及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隨即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確定。此乃計入綜合收益表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指在建或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設備，乃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興建樓宇的成本、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及於興建期間或安裝及測試期間用於撥付該等資產的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在建工程完成及準備作擬定用途前，不會就折舊作出撥備。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時，成本乃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按上述的政策計算折舊。

### 2.6. 投資物業

為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皆是)而持有，且非由綜合集團內的公司佔用的物業，乃歸類為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及業主持有的樓宇。

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符合投資物業的其他定義，則作為投資物業歸類及入賬。該經營租賃的會計入賬等同於融資租賃。

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以活躍市場價格為基礎，於有必要時就特定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倘若未能取得有關資料，本集團則會採用其他估值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該等估值乃根據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指引進行。該等估值每年由外聘估值師或本集團董事審閱。重新發展以持續作投資物業用途的投資物業，或交投活躍程度稍遜的投資物業，乃持續以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反映(當中包括)租金收入及有鑑於現時市況而作出的未來租賃租金收入假設。

根據類似基準，公平值亦反映該物業預期的任何現金流出量。該等現金流出量的若干部分乃確認為一項負債，包括歸類為投資物業的融資租賃負債；其他部分包括或然租金款項，並非於財務報表確認。

僅在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產生的成本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務期間內在綜合收益表扣除。

公平值變動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6. 投資物業(續)

倘一項投資物業轉為由業主佔用，該項投資物業會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就會計目的而言，其於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平值則轉為其成本入賬。建設中或發展中以供未來用作投資物業的物業，乃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以成本列賬，直至建設或發展工作完成，將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其後按此列賬。

###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所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土地均屬國家擁有，故並無獨立土地擁有權。本集團取得了使用若干土地的權利，就該等權利支付的地價視為經營租賃的預付款項，並列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乃按歷史成本減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 2.8. 無形資產

#### (a)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高於收購日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額公平值的數額。附屬公司的收購商譽計入無形資產之內。本集團每年評估商譽減值，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的收益及虧損包括與售出實體相關的商譽賬面值。

為方便評估減值情況，商譽被撥入現金產生單位，且會撥入預期可於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獲得利益的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本集團將商譽撥入獨立經營的各個實體(附註2.9)。

#### (b) 電腦軟件

收購的電腦軟件按購置及使用有關軟件的成本作為基準撥充資本。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5年)。

### 2.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值

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資產最少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且每當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或不可收回，則會作出減值檢討。每當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或不可收回，則須攤銷的資產會作出減值檢討。減值虧損乃按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者的最低級別分組。先前記錄減值的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是否有減值可予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該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釐定有關資產的分類。

#### (a)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此類別分為兩個次類別：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初始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若購入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倘若管理層指定作此目的，則金融資產會歸入此類別。衍生工具也列入持作買賣類別，惟指定用於對沖者除外。此類別的資產歸類為流動資產。

#### (b)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乃計入流動資產，惟到期日為結算日起計超過12個月者列作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在資產負債表內歸類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附註2.13)。

定期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初步以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綜合收益表中列作開支。貸款及應收賬款初步時按公平值確認，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因「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列入其他收入項內。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測試詳情載於附註2.13。

### 2.11.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同當日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確認所得收益或虧損的方法取決於衍生工具是否指定為對沖工具及(若有)被對沖項目的性質。本集團的衍生工具不符合按對沖會計法處理，將按公平值計賬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任何不符合以對沖會計處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會即時於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內確認。

###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根據正常經營能力)，惟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計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賬款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款項時，即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設定減值撥備。當債務人出現重大的經濟困難，債務人有可能進行破產或財務重組及無力或拖欠債務會被視為應收賬款減值的指示。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備付賬戶削減，而有關的虧損數額則在綜合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中確認。如一項貿易應收賬款無法收回，其會在貿易應收賬款內的備付賬戶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則撥回綜合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中。

###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 2.15.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增加成本在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除稅)的扣減。

倘任何本集團旗下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的增加成本並扣除所得稅)乃於應佔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被撤銷、重新發行或出售。倘其後該等股份被出售或重新發行，任何已收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增加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乃計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17. 借款

借款最初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運用實質利率法在收益表予以確認。

來自政府的免息或低息借款乃作為政府補助金處理，初步按收取代價成本確認。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延遲償還負債至結算日後至少12個月或以上，否則借款應列為流動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8. 借款成本

由於興建限定資產而產生的借款成本乃於規定完工並預備應用於擬定用途期間內資本化。其他借款成本則列作開支。

###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乃以於結算日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賺取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之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法釐定。就適用稅項法規受制於詮釋及既定慣例(如適用)的情況而言，管理層按預期向稅務部門繳納的款項定期評估報稅表金額。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作出全數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乃產生自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或負債，而交易當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會列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及法律)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

遞延所得稅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作撥備，惟若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由本集團控制，而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0.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定額供款計劃即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每月按強積金法例規定將僱員月薪的5%作為該計劃供款，上限為每人每月1,000港元，亦可以自願作出額外供款。

根據中國的規定及條例，本集團已安排於中國的員工參與中國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統籌退休金計劃。中國政府承諾負擔按附註23所述的計劃向所有現時及未來退休的員工支付退休金的責任。本計劃的資產撥入獨立於本集團，並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

本集團亦向澳洲及美國僱員提供兩個定額供款計劃。供款根據僱員薪酬的若干百分比或固定金額作出。

本集團於供款完成後不再承擔支付責任。本集團於上述計劃的供款於發生時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 (b) 其他僱員福利

除退休金責任外，本集團所有中國僱員均參加由相關政府機構組織及管理的多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根據相關規定，由本集團承擔的保險金及福利供款根據為全體僱員工資總額的百分比(或根據其他基準)計算，並設有上限。上述保險金及福利供款乃向勞動和社會福利機構支付。

本集團於供款完成後不再承擔支付責任。本集團於上述計劃的供款於發生時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 2.21. 撥備

當本集團就過往事件而須負上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動用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且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撥備不會確認入賬。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將會考慮整體責任所屬類別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一類別責任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資源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以履行責任所預計需要產生的支出的現值計量，計算此等現值使用的稅前折現率能夠反映當前市場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特有的風險。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2. 政府資助及撥款

政府資助為政府旨在特定向一實體提供經濟利益的行動。不可能合理地在其上賦予價值的政府資助以及未能從一實體的正常貿易交易分別的政府交易均不予以確認。

政府撥款在本集團已滿足撥款附帶的條件及有合理的保證相關的補貼將可收取時，按公平值確認。

與支出有關的政府撥款將予以遞延並於有關補貼專案的支出發生時在綜合收益表中按項目期間予以確認。

與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政府撥備乃計入非流動負債為遞延政府撥款，並以直線基準按相關資產的預期年期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 2.23. 收益確認

收入包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就銷售貨物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收入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以及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衡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有關的實體、以及符合下文所述本集團的有關業務的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除非有關銷售的所有或然情況已經解決，否則收入金額不被視為可以可靠地衡量。本集團以其過往業績作為估計的依據，並會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的具體情況。

#### (a) 銷售貨品

當一集團實體將產品移送給客戶，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而且相關的應收賬款的收回能夠合理預期，則銷售收益確認入賬。

####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入賬。如應收賬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其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該工具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按原有實際利率確認。

####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d)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4. 經營租賃

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的重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租金(扣除出租人給予的優惠)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於綜合收益表扣除。

### 2.25. 或然負債與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為過往事件引發的可能責任，其存在僅由一個或多個不明朗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確認，而該等事件不完全由本集團掌控。或然負債亦可能因過往事件發生而產生的現時責任，該等責任由於可能不須有經濟資源流出或其責任金額不能可靠計量而未予以確認。

或然負債未予確認，但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予以披露。倘流出可能性發生變化以致可能出現流出，或然負債將按撥備確認入賬。

或然資產為過往事件引發的可能資產，其存在僅由一個或多個不明朗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確認，而該等事件不完全由本集團掌控。

或然資產未予確認，但倘經濟收益流入成為可能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予以披露。倘很有可能出現經濟收益流入，則確認為資產。

### 2.26.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其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當)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所帶來的潛在負面影響。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由於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的主要收益均來自中國大陸的業務，故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外匯風險在進行海外買賣的未來商業交易及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例如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3)、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12)、貿易應收賬款(附註10)、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附註16)、以及借款(附註17)。由於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匯率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各年的除稅後溢利變動主要來自折換美元及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借款的匯兌收益/虧損。變動詳情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截至本年度：		
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		
— 上升10%	1,124,051	22,136,359
— 下降10%	(1,124,051)	(22,136,359)
於：		
權益持有人權益增加/(減少)		
— 上升10%	1,124,051	22,136,359
— 下降10%	(1,124,051)	(22,136,35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 外匯風險(續)

鑑於本公司在香港進行稅項登記，故選擇港元作為呈報貨幣以呈報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由功能貨幣人民幣折換為呈報貨幣港元。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權益確認為匯兌儲備。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人民幣兌港元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各結算日的匯兌儲備變動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權益持有人權益增加／(減少)		
— 上升10%	<b>84,199,219</b>	40,448,126
— 下降10%	<b>(84,199,219)</b>	(40,448,126)

## (ii)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故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由借款引致。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有關本集團借款詳情披露於附註17。

本集團過去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承受的利率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銀行借款利率上升／下跌1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各年的除稅後溢利主要來自浮息借款的較高／較低利息開支。變動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		
— 上升10基點	<b>(322,374)</b>	(285,458)
— 下跌10基點	<b>322,374</b>	285,4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及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亦已制訂政策，以確保僅向信貸紀錄良好的客戶銷售產品。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入國有銀行及有信譽的金融機構，故沒有重大信貸風險。

管理層不預期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招致任何虧損。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均由客戶於貨品交付時以現金或支票結算。信貸銷售僅提供予其信貸記錄良好的特定客戶。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確保貿易應收賬款得到及時跟進。

#####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即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通過充裕的已承諾信貸融通以及有平倉能力取得資金。本集團的目標是維持足裕的備用信貸，以確保本集團可取得充裕靈活的資金調度。本集團亦認為將短期借款轉為長期借款可提高本集團的流動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根據相關的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按淨額基準結算的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與其賬面結餘相等。

	1年內 港元	1年至2年 港元	2年至5年 港元	5年以上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345,535,483	427,168	308,212,359	—
借款應付利息(i)	21,753,397	19,440,304	31,127,838	—
貿易應付賬款	144,111,101	1,192,601	1,634,277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85,816,544	12,921,599	—	—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735,349,426	7,846,843	183,308,913	1,257,718
借款應付利息(i)	25,779,414	12,327,081	24,326,177	382,628
貿易應付賬款	139,494,771	191,739	1,677,815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3,935,351	7,203,709	—	—

(i) 借款利息按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計算，並無計及日後事項。浮息以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當時利率作出估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管理風險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確保本集團能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所有人提供利益，並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項。

與業內其他參與者相若，本集團以負債比率作為基準對資本進行監控。該比率乃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淨額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資產負債表載列的權益加負債淨額計算。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比率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借款總額(附註17)	<b>654,175,010</b>	927,762,9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3)	<b>(252,081,481)</b>	(61,557,237)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12)	<b>(6,706,535)</b>	(43,112,857)
負債淨額	<b>395,386,994</b>	823,092,806
權益總額	<b>1,466,592,307</b>	463,096,191
資本總額	<b>1,861,979,301</b>	1,286,188,997
負債比率	<b>21.23%</b>	63.99%

負債比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主要由於償還借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平值估計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或按市價計值列賬。

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利用估值方法釐定。本集團利用多種方法，並根據每個結算日當時的市況作出假設。

本集團利用其他方法，例如估計貼現現金流量，用以確定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平值。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根據結算日所報的遠期匯率釐定。應收／應付關連人士的公平值根據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現有市場利率貼現釐定。

貿易及其他應收／應付賬款和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於扣除減值撥備後的賬面值乃假設與其公平值相若。就披露目的而言，金融負債公平值的估計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本集團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有市場利率貼現估計。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評估，包括對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期望。

####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預測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出的會計估計，就其定義而言，很少會與有關的實際結果相符。於未來財務年度有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須作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計論如下。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及相關折舊開支。該項估計乃根據以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計算，並會因技術發展及競爭對手因應激烈的行業週期所作出的行為而出現重大變動。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預計的為短，管理層會增加折舊開支，或將已棄用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撇銷或撇減。

##### (b) 商譽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9所述的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須使用估算(附註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預測 (續)

#### (c)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於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為所得稅釐定撥備時需要運用相當程度的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很多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該等釐定的期間內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對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可予動用時，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倘預期結果與原先的估計不同，有關差異會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的期間內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構成影響。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須根據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釐定並支付企業所得稅。按照新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將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共五年間，逐步增至25%。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列於附註25。

#### (d)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估計

公平值的最佳憑證為類似租賃及其他合約於活躍市場中的現行價格。倘缺乏有關資料，本集團會將金額釐定於合理的公平值估計範圍內。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於活躍市場中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或訂有不同租約或其他合約)的物業的現時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等差異。

預期未來市場租金根據地點及狀況相同的類似物業於現有市場的租金釐定。

#### (e)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有關預測根據現行市況及過往製造及出售性質類似產品的經驗而作出，並可能因客戶口味及競爭對手因應激烈行業週期所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估該等預測。

#### (f)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以實際利率折現)間的差額釐定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作出的減值撥備。當債務人出現重大的經濟困難，債務人有可能進行破產或財務重組及無力或拖欠債務會被視為貿易應收賬款減值的指示。管理層於每個結算日重估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活用紙的製造及銷售。於有關期間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貨品銷售	<b>1,683,533,327</b>	1,288,334,653
半製成品及其他物料銷售	<b>94,188,105</b>	69,836,990
收入總計	<b>1,777,721,432</b>	1,358,171,643

本集團專注經營單一業務分部。本集團超過90%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來自中國，而本集團所有主要營運資產亦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部或地區分部。

## 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本集團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經營租賃預付款項，其賬面淨值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於香港持有：		
十年至五十年的租賃	<b>13,517,462</b>	14,460,046
於中國持有：		
十年至五十年的租賃	<b>81,879,028</b>	69,284,753
	<b>95,396,490</b>	83,744,79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本集團(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年初	<b>83,744,799</b>	72,824,329
添置	<b>8,760,021</b>	10,940,982
由投資物業轉撥	—	570,0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22)	<b>(2,561,964)</b>	(2,903,741)
匯兌差額	<b>5,453,634</b>	2,313,229
	<b>95,396,490</b>	83,744,799

- (a)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33,271,703港元(二零零六年：61,819,694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乃用作抵押銀行借貸(附註17(a))。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

	樓宇 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元	機器 港元	傢具、 配件及 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232,169,410	1,088,223	645,998,424	16,785,336	7,251,134	78,861,015	982,153,542
累計折舊及減值	(32,506,539)	(1,024,634)	(196,285,694)	(7,115,427)	(4,015,563)	—	(240,947,857)
賬面淨值	199,662,871	63,589	449,712,730	9,669,909	3,235,571	78,861,015	741,205,685
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9,662,871	63,589	449,712,730	9,669,909	3,235,571	78,861,015	741,205,685
添置	32,926,952	—	7,768,414	608,480	1,117,094	236,388,728	278,809,668
投資物業轉撥	1,130,000	—	—	—	—	—	1,130,000
出售	—	—	(13,288,745)	(1,308)	(86,380)	—	(13,376,433)
重新分類	45,327,220	—	153,709,768	23,188	—	(199,060,176)	—
折舊(附註22)	(7,590,695)	(37,331)	(47,890,782)	(655,375)	(965,785)	—	(57,139,968)
匯兌差額	8,050,246	—	23,722,006	39,599	(65,021)	3,019,709	34,766,539
年末賬面淨值	279,506,594	26,258	573,733,391	9,684,493	3,235,479	119,209,276	985,395,491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25,397,504	1,088,223	813,544,452	14,848,198	7,953,109	119,209,276	1,282,040,762
累計折舊及減值	(45,890,910)	(1,061,965)	(239,811,061)	(5,163,705)	(4,717,630)	—	(296,645,271)
賬面淨值	279,506,594	26,258	573,733,391	9,684,493	3,235,479	119,209,276	985,395,491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79,506,594	26,258	573,733,391	9,684,493	3,235,479	119,209,276	985,395,491
添置	32,048,304	—	50,637,016	1,646,506	2,264,485	296,633,852	383,230,163
出售	—	—	(282,950)	(9,352)	(27,204)	—	(319,506)
重新分類	51,323,058	—	202,828,557	26,616	—	(254,178,231)	—
折舊(附註22)	(11,372,325)	(26,258)	(52,217,302)	(1,076,652)	(811,249)	—	(65,503,786)
匯兌差額	22,243,956	—	55,318,931	679,375	292,009	9,863,661	88,397,932
年末賬面淨值	373,749,587	—	830,017,643	10,950,986	4,953,520	171,528,558	1,391,200,294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34,480,988	1,088,223	1,142,393,450	17,549,348	10,856,729	171,528,558	1,777,897,296
累計折舊及減值	(60,731,401)	(1,088,223)	(312,375,807)	(6,598,362)	(5,903,209)	—	(386,697,002)
賬面淨值	373,749,587	—	830,017,643	10,950,986	4,953,520	171,528,558	1,391,200,294

(a)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334,325,743港元(二零零六年：382,696,27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乃用作銀行借貸抵押(附註17(a))。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續)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開支已於綜合收益表作下列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銷售成本	<b>62,240,506</b>	54,952,301
行政開支	<b>3,263,280</b>	2,187,667
	<b>65,503,786</b>	57,139,96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8. 無形資產－本集團

	商譽 港元	電腦軟件 港元	總計 港元
<b>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b>			
成本	2,206,207	1,056,944	3,263,151
累計攤銷	—	(215,408)	(215,408)
賬面淨值	2,206,207	841,536	3,047,743
<b>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206,207	841,536	3,047,743
添置	—	50,948	50,948
攤銷開支(附註22)	—	(213,008)	(213,008)
匯兌差額	—	26,582	26,582
年末賬面淨值	2,206,207	706,058	2,912,265
<b>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2,206,207	1,129,431	3,335,638
累計攤銷	—	(423,373)	(423,373)
賬面淨值	2,206,207	706,058	2,912,265
<b>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b>2,206,207</b>	<b>706,058</b>	<b>2,912,265</b>
添置	—	<b>255,742</b>	<b>255,742</b>
攤銷開支(附註22)	—	<b>(253,589)</b>	<b>(253,589)</b>
匯兌差額	—	<b>51,584</b>	<b>51,584</b>
年末賬面淨值	<b>2,206,207</b>	<b>759,795</b>	<b>2,966,002</b>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b>2,206,207</b>	<b>1,452,217</b>	<b>3,658,424</b>
累計攤銷	—	<b>(692,422)</b>	<b>(692,422)</b>
賬面淨值	<b>2,206,207</b>	<b>759,795</b>	<b>2,966,00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8. 無形資產－本集團(續)

(a)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形資產攤銷乃計入綜合收益表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行政開支	253,589	213,008

(b) 商譽減值測試

有關商譽乃因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五日收購Vinda Household Paper (Australia) Limited(「Vinda Household (Australia)」)及其附屬公司－Vinda Paper (Australia) Pty Ltd.(「Vinda Paper (Australia)」)而產生。其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根據由管理層批核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以下所列的估計增長率推算。

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毛利	9%	9%
增長率	3%	1%
貼現率	6.16%	8.05%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的預期釐定預算毛利。所使用的加權平均增長率與載於行業報告的預測一致。所用的貼現率乃除稅前貼現率及反映特定風險。

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商譽減值。

##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與附屬公司的結餘－本公司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895,858,457	204,535,15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與附屬公司的結餘—本公司(續)

## (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c) 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公司註冊地點及 法律實體種類	主要活動	實收資本	持有權益	
				(直接)	(間接)
Vinda Household Paper (China) Limited (「Vinda Household Paper (China)」)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及 買賣木質 紙漿及機器	1美元	100%	—
Vinda Household Paper (Hong Ko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2美元	100%	—
Vinda Household Paper (U.S.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美元	100%	—
Vinda Household (Australia)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美元	100%	—
Vinda Paper (U.S.A.) Inc.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木質紙漿	1美元	—	100%
Vinda Paper (Australia)	澳洲，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 銷售生活用紙	100,000澳元	—	100%
和達企業有限公司 (「和達企業」)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生活用紙	10,100港元	—	100%
維達紙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物業投資及 買賣生活用紙	10,000港元	—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與附屬公司的結餘—本公司(續)

## (c) 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公司註冊地點及 法律實體種類	主要活動	實收資本	持有權益	
				(直接)	(間接)
維達紙業(廣東) 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廣東)」)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 銷售生活用紙	34,550,000 美元	—	100%
維達紙業(四川) 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四川)」)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 銷售生活用紙	104,780,000 港元	—	100%
維達紙業(湖北) 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湖北)」)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 銷售生活用紙	53,030,000 港元	—	100%
維達紙業(北京) 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北京)」)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生活用紙	350,000 美元	—	100%
維達北方紙業(北京) 有限公司 (「維達北方紙業」)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 銷售生活用紙	75,000,000 港元	—	100%
維達紙業(江門) 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江門)」)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 銷售生活用紙	33,457,479 美元	—	100%
維達紙業(孝感) 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孝感)」)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 銷售生活用紙	12,410,000 美元	—	100%

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維達紙業有限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清盤。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維達紙業(廣東)的註冊資本增至34,550,000美元。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維達紙業(江門)的註冊資本增至75,000,000美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維達紙業(四川)的註冊資本增至183,900,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0.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96,836,708	156,073,323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4,673,758)	(6,211,929)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192,162,950	149,861,394
其他應收賬款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23,080,985	11,870,577
－可收回預付所得稅項	4,993,285	2,433,051
－出口貨品之可退回增值稅	523,185	1,761,730
－採購回扣	5,456,806	7,799,717
－其他	6,204,355	6,731,121
減：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777,227)
其他應收賬款，淨額	40,258,616	29,818,96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淨額	232,421,566	179,680,363
應收票據	2,889,040	271,682
預付款項		
－採購原材料	7,239,021	20,765,979
－其他	2,948,122	4,098,540
	245,497,749	204,816,564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人民幣	183,285,537	130,035,666
港元	49,964,156	39,903,533
美元	9,304,592	23,154,087
澳元	2,943,464	11,392,215
日圓	—	317,998
歐元	—	13,065
	245,497,749	204,816,564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年期短，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0.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本集團(續)

客戶一般獲准予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三個月內	183,276,212	142,674,261
四個月至六個月	8,791,787	6,649,209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94,951	537,924
	<b>192,162,950</b>	149,861,39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60,496港元(二零零六年：13,399,062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出現減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備金額為4,673,758港元(二零零六年：6,211,929港元)。個別出現減值之應收賬款主要涉及不同信貸評價的客戶。按照評估，部分應收賬款預期將獲得收回。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四個月至六個月	9,367,847	7,488,239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89,902	1,289,950
超過一年	4,002,747	4,620,873
	<b>13,560,496</b>	13,399,062

本集團於綜合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科目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0.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本集團(續)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b>(6,211,929)</b>	(6,973,860)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b>(97,288)</b>	(1,009,501)
於年內無法收回的已撇銷應收賬款	<b>1,530,350</b>	2,298,923
撥回未使用金額	<b>814,210</b>	—
匯兌差額	<b>(709,101)</b>	(527,4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673,758)</b>	(6,211,929)

於報告日期，可承受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項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 11. 存貨－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原材料		
— 按可變現淨值	<b>10,335,502</b>	8,098,379
— 按成本	<b>329,051,786</b>	185,956,587
在製品，按成本	<b>4,591,355</b>	3,378,552
製成品		
— 按可變現淨值	<b>8,786,623</b>	3,415,909
— 按成本	<b>148,529,736</b>	129,331,535
	<b>501,295,002</b>	330,180,962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1,138,957,493港元(二零零六年：847,279,71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6,706,535	43,112,85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35,839港元(二零零六年：12,535,916港元)的銀行存款用作發行信用狀的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70,696港元(二零零六年：29,813,404港元)的銀行存款用作銀行借款的抵押(附註17(a))。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3,537港元的銀行存款用作銀行承兌票據的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0厘至3.06厘不等(二零零六年：0厘至4.05厘不等)；該等存款的大部分到期日為0至90日不等。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人民幣	6,706,535	9,885,988
美元	—	21,293,448
日圓	—	11,933,421
	6,706,535	43,112,857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日圓計值	—	11,933,42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33,421港元的銀行存款用作發行本公司的信用狀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手頭現金	117,226	4,353,871
銀行存款	251,964,255	57,203,366
	<b>252,081,481</b>	61,557,237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實際加權平均年利率為2.07厘（二零零六年：0.95厘）。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港元	126,345,446	9,126,639
人民幣	108,199,002	49,519,863
美元	14,521,012	372,269
澳元	2,786,786	2,538,466
歐元	229,235	-
	<b>252,081,481</b>	61,557,237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	94,662,426	29,1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4.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股份 數目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數目	金額		
			普通股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6,000,000	41,674,620	4,167,462	69,343,351	73,510,813
發行普通股(附註(a))	—	833,492	83,349	19,916,651	20,000,000
股息(附註(f))	—	—	—	(20,000,000)	(20,000,0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6,000,000	42,508,112	4,250,811	69,260,002	73,510,813
發行普通股(附註(b,c,d))	79,954,000,000	266,220,006	26,622,001	953,067,621	979,689,622
股份發行成本	—	—	—	(102,981,687)	(102,981,687)
兌換股份溢價以增加股本(附註(e))	—	595,113,568	59,511,357	(59,511,357)	—
股息(附註(f))	—	—	—	(25,000,000)	(25,000,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0,000,000,000</b>	<b>903,841,686</b>	<b>90,384,169</b>	<b>834,834,579</b>	<b>925,218,748</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為法定總數80,000,000,000股(二零零六年：46,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二零零六年：0.10港元)的股份。

- (a) 根據董事會議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409,558股、215,558股、38,860股及169,516股股份按每股24.00港元分別發行予Fu 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Fu An」)、Lee Der Fung Company Limited(「Lee Der Fung」)、Vinda Investment Limited(「Vinda Investment」)及Cathay Paper Limited(「Cathay Paper」)，總額為20,000,000港元，當中83,349港元入賬列為股本，而19,916,651港元則列為股份溢價。
- (b)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透過額外增設79,954,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將法定股本由4,600,000港元增至8,000,000,000港元。
- (c)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董事會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本集團僱員、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截至此等財務報表日期，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d)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本公司因全球發售及其股份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按每股3.68港元發行221,135,006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普通股，籌得所得款項總額813,776,822港元。此外，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根據超額配股權之行使，已按每股3.68港元額外發行45,085,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普通股，籌得所得款項總額165,912,8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4.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 (e)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透過資本化及應用股份溢價賬之59,511,357港元以繳足每股股份之面值，已向本公司當時的權益股東(Fu An、Lee Der Fung、Cathay Paper、SCA Hygiene Holding AB(「SCA Hygiene」)及ML GCRE IBK LLC(「ML GCRE」))按彼等之持股量發行及配發共595,113,568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資本化發行」)。
- (f)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息可按照償還能力測試從股份溢價宣派。

## 15. 其他儲備

	本集團			
	法定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4,003,165	11,104,079	232,396,196	267,503,440
本年度溢利	—	—	106,813,534	106,813,534
儲備分配	13,960,273	—	(13,960,273)	—
貨幣換算差異	—	15,268,404	—	15,268,404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963,438	26,372,483	325,249,457	389,585,378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7,963,438	26,372,483	325,249,457	389,585,378
本年度溢利	—	—	78,357,059	78,357,059
儲備分配	11,615,977	—	(11,615,977)	—
貨幣換算差異	—	73,431,122	—	73,431,12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9,579,415</b>	<b>99,803,605</b>	<b>391,990,539</b>	<b>541,373,55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5. 其他儲備(續)

	本公司		總計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16,859,279	16,859,279
本年度溢利	—	15,952,841	15,952,841
貨幣換算差異	1,455,278	—	1,455,27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5,278	32,812,120	34,267,398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455,278	32,812,120	34,267,398
本年度虧損	—	(4,790,471)	(4,790,471)
貨幣換算差異	31,875,879	—	31,875,87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3,331,157</b>	<b>28,021,649</b>	<b>61,352,806</b>

## (a) 法定儲備

## (i) 就本公司於中國為外資企業的附屬公司而言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及本集團旗下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抵銷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由法定純利分配至儲備基金及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須於向股東支付溢利分派前作出。儲備基金的分配乃不少於法定純利的10%，及可在累計分配超過註冊資本50%時停止累積。分配至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百分比由各公司的董事會決定。

## (ii) 就本公司於中國為中外合資企業的附屬公司而言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及本集團旗下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須於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及於向股東支付溢利分派前，方可由法定純利分配至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分配至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的百分比由各公司的董事會決定。

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可用作為支付員工特別紅利及集體福利撥資。在取得董事會批准後，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企業發展基金可用於擴充生產或增加資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6.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46,937,979	141,364,325
應付票據	—	2,523,938
其他應付賬款		
— 應付薪金	13,796,751	9,727,348
— 應付稅項(不包括所得稅)	12,898,187	6,305,308
— 來自客戶的貨款	19,467,599	9,603,113
— 其他	102,112,461	83,877,192
應計費用		
— 推廣費用	19,602,376	8,657,259
— 能源成本	8,271,346	6,962,334
— 運輸開支	7,279,990	3,760,854
— 其他	17,210,891	9,721,714
	<b>347,577,580</b>	282,503,385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人民幣	278,900,998	179,591,129
美元	59,289,116	89,496,461
港元	9,267,492	9,835,138
歐元	111,871	—
日圓	8,103	3,580,657
	<b>347,577,580</b>	282,503,38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6.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續)

債權人給予的信貸期一般介乎三十至九十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三個月內	127,862,267	137,138,529
四至六個月	16,135,442	2,145,030
七至十二個月	113,392	211,212
一至二年	1,192,601	191,739
二至三年	63,418	37,961
三年以上	1,570,859	1,639,854
	<b>146,937,979</b>	141,364,325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以港元計值	4,867,909	116,900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7. 借款—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非流動</b>		
銀行借款		
— 已抵押(附註(a))	210,780,829	171,454,912
— 已擔保(附註(b))	—	5,100,000
— 無抵押	96,112,772	13,833,196
無抵押其他借款(附註(c))	306,893,601 1,745,926	190,388,108 2,025,366
非流動借款總額	308,639,527	192,413,474
<b>流動</b>		
銀行借款		
— 已抵押(附註(a))	112,964,545	244,811,896
— 已擔保(附註(b))	—	260,541,918
— 無抵押	231,289,434	229,199,354
無抵押其他借款(附註(c))	344,253,979 1,281,504	734,553,168 796,258
流動借款總額	345,535,483	735,349,426
借款總額	654,175,010	927,762,900

(a)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借款如下：

- (i) 122,276,805港元(二零零六年：136,856,773港元)的銀行借款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6)作抵押。
- (ii) 112,131,568港元(二零零六年：104,508,809港元)的銀行借款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作抵押。
- (iii) 15,249,893港元(二零零六年：42,082,214港元)的銀行借款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附註12)作抵押。
- (iv) 74,087,108港元(二零零六年：34,836,270港元)的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作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7. 借款—本集團(續)

- (v) 87,270,179港元的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附註12)、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6)作質押，並由本公司董事李朝旺先生及余毅昉女士作擔保。
- (vi) 10,607,983港元的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六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6)作質押，並由本公司董事李朝旺先生、余毅昉女士及李廣生先生作擔保。
- (vii) 104,580港元的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作質押，並由本公司董事李朝旺先生、余毅昉女士及李廣生先生作擔保。
- (b) 本集團的已擔保銀行借款如下：
- (i) 42,523,293港元的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董事李朝旺先生及余毅昉女士作擔保。
- (ii) 95,238,720港元的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董事李朝旺先生、余毅昉女士及董義平先生作擔保。
- (iii) 78,113,805港元的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董事李朝旺先生、余毅昉女士及李廣生先生作擔保。
- (iv) 49,766,100港元的銀行借款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董事李朝旺先生作擔保。
- (c) 其他借款由中國政府撥出，為無抵押及不計息貸款。
- (d) 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銀行借款		其他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一年內	<b>344,253,979</b>	734,553,168	<b>1,281,504</b>	796,258
一至二年	—	7,448,714	<b>427,168</b>	398,129
二至五年	<b>306,893,601</b>	182,114,527	<b>1,318,758</b>	1,194,386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b>651,147,580</b>	924,116,409	<b>3,027,430</b>	2,388,773
五年以上	—	824,867	—	432,851
	<b>651,147,580</b>	924,941,276	<b>3,027,430</b>	2,821,6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7. 借款—本集團(續)

(e) 於結算日的實際利率如下：

	銀行借款		其他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5.20%–6.29%</b>	6.25%–9.25%	—	—
美元	<b>5.96%–6.74%</b>	5.22%–8.25%	—	—
日圓	—	7.75%–8%	—	—
歐元	—	6.75%–7%	—	—
人民幣	<b>5.51%–8.42%</b>	5.02%–7.13%	<b>0%</b>	0%

(f) 非流動借款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銀行借款	<b>306,893,601</b>	190,388,108	<b>306,893,601</b>	190,388,108
其他借款	<b>1,745,926</b>	2,025,366	<b>1,197,644</b>	1,662,769
	<b>308,639,527</b>	192,413,474	<b>308,091,245</b>	192,050,877

流動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因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按現金流量以5.20%–8.42%（二零零六年：5.02%–9.25%）的借款利率折現計算。

(g) 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人民幣	<b>502,578,904</b>	619,702,286
港元	<b>87,287,108</b>	68,169,685
美元	<b>64,308,998</b>	220,774,925
日圓	—	18,402,424
歐元	—	713,580
	<b>654,175,010</b>	927,762,9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8.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

當法律可強制以流動稅項資產抵銷流動稅項負債時，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與相同財務機關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即被抵銷。抵銷金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592,589	23,243,4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9,655)	(787,601)
	<b>30,722,934</b>	22,455,877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年初	22,455,877	7,288,809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附註25)	7,334,357	14,807,331
匯兌差額	932,700	359,737
年終	<b>30,722,934</b>	22,455,877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加速折舊稅 港元	借款成本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656,762	—	656,762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58,294)	187,847	129,553
匯兌差額	133	1,153	1,28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98,601	189,000	787,601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5,530)	6,969	1,439
匯兌差額	66,556	14,059	80,61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59,627</b>	<b>210,028</b>	<b>869,655</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8.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 港元	遞延政府撥款 港元	未變現溢利－ 銷售存貨 港元	未變現溢利－ 銷售物業、 廠房及設備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3,179,796	1,245,795	1,700,064	1,207,765	612,151	7,945,571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	878,013	6,375,667	802,990	5,954,589	925,625	14,936,884
匯兌差額	131,063	124,121	—	(125,030)	230,869	361,023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4,188,872	7,745,583	2,503,054	7,037,324	1,768,645	23,243,478
於綜合收益表 (扣除)/計入	(2,597,010)	(1,396,895)	(315,924)	8,212,492	3,433,133	7,335,796
匯兌差額	211,989	561,027	5,312	2,290	232,697	1,013,315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803,851</b>	<b>6,909,715</b>	<b>2,192,442</b>	<b>15,252,106</b>	<b>5,434,475</b>	<b>31,592,589</b>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的稅務虧損確認，惟以有可能透過日後的應課稅溢利變現有有關稅務利益為限。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7,354,064港元(二零零六年：3,416,916港元)，未確認稅務虧損結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到期年份：		
二零零七年	—	4,290
二零零八年	—	11,630
二零零九年	—	383,152
二零一零年	<b>1,047,483</b>	5,682,447
二零一一年	—	390,280
無到期日	<b>41,102,040</b>	11,311,571
結轉未確認稅務虧損	<b>42,149,523</b>	17,783,3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9. 遞延政府撥款－本集團

	港元
<b>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b>	
成本	11,014,743
累計攤銷	(1,884,553)
賬面淨值	9,130,190
<b>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9,130,190
添置	18,149,883
攤銷(附註21)	(785,092)
匯兌差額	670,914
年末賬面淨值	27,165,895
<b>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29,918,022
累計攤銷	(2,752,127)
賬面淨值	27,165,895
<b>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b>27,165,895</b>
攤銷(附註21)	<b>(1,001,721)</b>
匯兌差額	<b>2,059,662</b>
年末賬面淨值	<b>28,223,836</b>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b>32,320,963</b>
累計攤銷	<b>(4,097,127)</b>
賬面淨值	<b>28,223,836</b>

於二零零一年，中國河北省孝感市孝南區地方政府向維達紙業(湖北)授予若干土地使用權，金額為人民幣10,800,010元(約10,182,925港元)。政府撥款列作遞延政府撥款，並以直線基準按相關土地使用權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於二零零五年，維達紙業(四川)收到中國四川省德陽市德陽經濟技術開發區地方政府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撥款，金額為人民幣865,340元(相當於831,818港元)。政府撥款列作遞延政府撥款，並以直線基準按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19. 遞延政府撥款－本集團(續)

於二零零六年，維達紙業(四川)收到德陽市德陽經濟技術開發區財政局有關重建生產線項目及早前收購的土地使用權的政府撥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00,000(相當於585,480港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9,758,002港元)。政府撥款列作遞延政府撥款，並以直線基準按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於二零零六年，維達紙業(孝感)收到孝感市孝南區地方政府有關早前收購的土地使用權的政府撥款，金額為人民幣8,000,000元(相當於7,806,401港元)。政府撥款列作遞延政府撥款，並以直線基準按相關土地使用權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 20. 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外匯期貨合約－以美元兌港元持作買賣：資產	131,890	341,487

未到期的外匯期貨合約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名義本金金額為15,444,250港元(二零零六年：7,721,000港元)。

以外幣計值的已對沖預測交易主要預期於剩餘合約期內多個日期發生。由於對沖無效且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會計資格，故產生自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損益於其他收入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1. 其他收入／(虧損)－本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來自地方政府的補貼收入(附註(a))	7,824,273	1,789,664
供再投資的政府撥款(附註(b))	5,738,480	2,329,542
遞延政府撥款攤銷(附註19)	1,001,721	785,092
租金收入	—	36,52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	12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86,506)	165,285
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	523,403	407,33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232,518)	6,925,292
其他	185,415	(1,376,265)
	<b>10,854,268</b>	<b>11,182,467</b>

(a) 於二零零六年，維達紙業(湖北)收到地方政府有關本集團在孝感擴充業務的稅項退款，金額為人民幣1,783,990元(相當於1,740,874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維達紙業(四川)收到地方政府有關本集團公用設施的賠償及擴充業務的津貼收入，金額為人民幣50,000元(相當於48,79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維達紙業(湖北)收到地方政府有關本集團在孝感擴充業務的稅項退款，金額為人民幣485,913元(相當於499,345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維達紙業(孝感)收到地方政府有關本集團在孝感擴充業務的稅項退款，金額為人民幣677,807元(相當於696,626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維達紙業(廣東)收到地方政府有關本集團品牌開發的津貼收入，金額為人民幣450,000元(相當於462,44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維達北方紙業收到北京市平谷區濱河工業區財政局有關本集團在平谷地區擴充業務的津貼收入，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元(相當於6,165,862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1. 其他收入／(虧損)－本集團(續)

(b) 於二零零六年，維達紙業(廣東)已撥出股息予和達企業，金額為人民幣17,714,224元(相當於17,027,996港元)，而和達企業以維達紙業(廣東)撥出的同一筆股息重新投資於維達紙業(廣東)。因此，和達企業於二零零六年收到中國當地稅務局的政府撥款為人民幣2,387,315元(相當於2,329,542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維達紙業(廣東)已撥出股息予和達企業，金額為人民幣14,955,947元(相當於15,369,383港元)，而和達企業以維達紙業(廣東)撥出的同一筆股息重新投資於維達紙業(廣東)。因此，和達企業於二零零七年收到中國當地稅務局的政府撥款為人民幣4,900,000元(相當於5,079,57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Vinda Household Paper (China)以維達紙業(湖北)撥出的同一筆股息重新投資於維達紙業(孝感)，並收到中國當地稅務局的政府撥款為人民幣641,976元(相當於658,910港元)。

## 22.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本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員工成本(附註23)	114,789,084	91,186,7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5,503,786	57,139,968
存貨減值撥備	133,923	844,350
無形資產攤銷	253,589	213,00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2,561,964	2,903,741
運輸開支	79,066,014	56,048,457
差旅費及辦公室開支	8,538,487	6,751,845
核數師薪酬	2,519,059	3,403,783
原料成本	1,138,957,493	847,279,710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撥備	(716,922)	1,009,501
能源成本	98,673,921	59,479,265
房地產稅、印花稅及其他稅項	4,070,110	3,187,543
廣告成本	15,480,404	7,588,736
推廣費用	54,047,831	36,746,651
經營租賃租金	2,956,437	1,766,530
銀行費用	6,326,187	4,139,154
其他支出	72,423,765	30,624,082
銷售總成本、銷售及推廣費用及行政開支	1,665,585,132	1,210,313,0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3. 僱員福利開支—本集團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的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香港僱員退休金		
— 強積金(附註(a))	450,544	317,242
中國僱員社會保障及福利(附註(b))	15,283,842	11,024,085
工資、薪金及獎金	15,734,386	11,341,327
員工福利	96,117,436	76,941,961
	2,937,262	2,903,458
	114,789,084	91,186,746

## (a) 強積金

所有香港僱員均參與強積金定額供款計劃，有關資產由獨立的信託管理基金持有。

根據相關條例，本公司應承擔的供款按僱員總薪金的5%計算，供款設有一定金額上限，並向基金支付。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b) 中國僱員社會保障及福利

所有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參與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計劃由政府機構組織及推行。

根據相關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應承擔的津貼及福利供款按僱員總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供款設有若干上限，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機關支付。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c) 其他退休金成本

本集團亦向澳洲及美國僱員提供兩個定額供款計劃。供款根據僱員薪酬的若干百分比或固定金額作出。該等計劃的供款計入員工福利，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3. 僱員福利開支 – 本集團 (續)

## (d) 董事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董事		
– 袍金	–	–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b>4,609,518</b>	2,204,522
– 退休計劃的僱主供款	<b>50,865</b>	106,588
– 酌情獎金	–	146,740
	<b>4,660,383</b>	2,457,850

個別董事所收的酬金如下：

(i)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基本薪金 港元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 實物福利及 其他福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董事			
– 李朝旺先生	<b>1,588,998</b>	<b>19,433</b>	<b>1,608,431</b>
– 余毅昉女士	<b>1,168,895</b>	<b>12,000</b>	<b>1,180,895</b>
– 董義平先生	<b>1,191,654</b>	<b>19,433</b>	<b>1,211,087</b>
– 甘廷仲先生	<b>180,000</b>	–	<b>180,000</b>
– 曹振雷博士	<b>135,000</b>	–	<b>135,000</b>
– 許展堂先生	<b>135,000</b>	–	<b>135,000</b>
– 徐景輝先生	<b>135,000</b>	–	<b>135,000</b>
– 李廣生先生	<b>14,994</b>	–	<b>14,994</b>
– 麥建光先生	<b>14,994</b>	–	<b>14,994</b>
– 梁秉聰先生	<b>14,994</b>	–	<b>14,994</b>
– 趙賓先生	<b>14,994</b>	–	<b>14,994</b>
– Rijk Hendrik Jan Schipper 先生	<b>14,994</b>	–	<b>14,994</b>
	<b>4,609,517</b>	<b>50,866</b>	<b>4,660,383</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3. 僱員福利開支—本集團(續)

## (d) 董事酬金(續)

(ii)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基本薪金 港元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 實物福利及 其他福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董事			
— 李朝旺先生	768,398	228,974	997,372
— 余毅昉女士	496,238	171,001	667,239
— 董義平先生	496,238	171,001	667,239
— 謝鉉安先生	126,000	—	126,000
	1,886,874	570,976	2,457,850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年度，本公司概無董事放棄收取酬金，本公司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報酬，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

## (e)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董事(二零零六年：三名董事)，其年度的酬金於上述分析中反映，其餘兩名人士(二零零六年：兩名人士)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2,403,750	1,069,237
— 退休計劃僱主供款	9,000	24,000
— 酌情獎金	—	237,600
	2,412,750	1,330,83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3. 僱員福利開支—本集團(續)

## (e)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酬金在下列範圍內的人士：

	人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該等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報酬，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二零零六年：零)。

## 24. 財務收入及成本—本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60,812,492)	(47,791,462)
— 應付關連人士借款(附註30(b))	—	(145,933)
	(60,812,492)	(47,937,395)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利息金額	1,646,590	—
	(59,165,902)	(47,937,395)
匯兌交易收益淨額	8,371,108	1,107,434
財務成本	(50,794,794)	(46,829,961)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9,929,396	1,483,554
— 首次公開發售申購資金的利息收入	12,774,077	—
	22,703,473	1,483,554
財務成本淨額	(28,091,321)	(45,346,4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5. 稅項

## (a) 所得稅開支

於有關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按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海外利得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現行稅率按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9,416,917	10,790,62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366,093	10,625,163
— 海外利得稅	93,535	272,647
遞延所得稅(附註18)	(7,334,357)	(14,807,331)
	<b>16,542,188</b>	6,881,099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假若採用經綜合實體溢利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94,899,247	113,694,633
於相關國家地區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4,174,735	28,258,184
在新企業所得稅法下所得稅率變動的影響	1,707,827	—
稅務優惠期不同稅率的影響	(12,914,116)	(21,443,525)
毋須課稅收入	(2,659,951)	(1,838,319)
不可扣稅的費用	2,296,544	2,488,747
動用於過往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453,793)	(1,074,615)
並無確認的稅項虧損	5,390,942	490,627
所得稅開支	<b>16,542,188</b>	6,881,099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25.5%(二零零六年：24.9%)。有關變動乃由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於不同的適用稅率下的盈利變動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5. 稅項 (續)

## (a) 所得稅開支 (續)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如下：

	國稅	地稅
維達紙業(廣東)	24%	3%
維達紙業(江門)	24%	3%
維達紙業(湖北)	30%	3%
維達紙業(孝感)	30%	3%
維達紙業(北京)	30%	3%
維達北方紙業	24%	3%
維達紙業(四川)	30%	3%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符合外商投資生產企業的資格，根據中國法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該等公司由扣除結轉的虧損後首個累積獲利年度起(最多五年)計兩年獲豁免繳納所得稅，及其後三年獲50%的稅項寬減。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維達紙業(廣東)	27%	27%
維達紙業(江門)	0%	0%
維達紙業(湖北)	30%	15%
維達紙業(孝感)	15%	0%
維達紙業(北京)	31.5%	25.5%
維達北方紙業	12%	12%
維達紙業(四川)	3%	3%

## (b) 新企業所得稅法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按照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新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批准《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釐定及支付企業所得稅。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如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過往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高於25%，適用的新企業所得稅率將為25%；如該等附屬公司過往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低於25%，適用的新企業所得稅率將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的五年間逐步增至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5. 稅項(續)

## (b) 新企業所得稅法(續)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的的實際稅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維達紙業(廣東)	25%	25%	25%	25%	25%
維達紙業(江門)	12.5%	12.5%	12.5%	25%	25%
維達紙業(湖北)	25%	25%	25%	25%	25%
維達紙業(孝感)	15%	15%	25%	25%	25%
維達紙業(北京)	25%	25%	25%	25%	25%
維達北方紙業	12%	12%	25%	25%	25%
維達紙業(四川)	15.5%	15.5%	15.5%	25%	25%

## (c) 增值稅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自行生產的產品(大盤紙除外)的銷售須繳納增值稅。國內銷售的適用稅率為17%。維達紙業(廣東)及維達紙業(江門)已獲批准就出口貨品採取「免、抵、退」的方法。由二零零七年七月起，退稅率由13%減至5%。

購買原材料、燃料、能源成本及其他生產物料(貨物、運輸成本)的進項增值稅於銷項增值稅中扣減。應付的增值稅為銷項增值稅及允許抵扣進項增值稅的淨差額。

## 26.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元)	<b>78,357,059</b>	106,813,53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762,334,783</b>	637,448,020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港元表示)	<b>0.103</b>	0.16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6. 每股盈利

## (a) 基本(續)

在確定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時，假設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經資本化發行調整後已發行合共595,113,568股普通股(參見附註14)。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於假設所有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已轉換的情況下，根據調整後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由於二零零七年度並無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相等。

## 27.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9港元(二零零六年：0.48港元)	25,000,000	20,000,00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會議，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25,000,000港元中期股息，即每股普通股股息0.59港元。有關中期股息已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舉行的會議，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19,884,517港元末期股息，即每股普通股股息0.022港元。建議派付股息不會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應付股息反映，該等股息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保留盈利分配反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8.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調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b>94,899,247</b>	113,694,633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65,503,786</b>	57,139,968
— 無形資產攤銷	<b>253,589</b>	213,008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b>2,561,964</b>	2,903,741
— 遞延政府撥款攤銷	<b>(1,001,721)</b>	(785,09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b>186,506</b>	(165,285)
—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	(120,000)
—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撥備	<b>(716,922)</b>	1,009,501
— 存貨減值撥備	<b>133,923</b>	844,350
— 利息收入	<b>(22,703,473)</b>	(1,483,554)
— 利息開支	<b>59,165,902</b>	47,937,395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綜合項目時的匯兌差額的影響)：	<b>198,282,801</b>	221,188,665
— 存貨增加	<b>(171,470,777)</b>	(95,077,732)
—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增加	<b>(34,801,729)</b>	(67,447,871)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增加)／減少	<b>(4,272,969)</b>	26,458
—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b>22,170,494</b>	(6,460,509)
—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減少)	<b>209,597</b>	(1,443,08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b>10,117,417</b>	50,785,924

##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調節

在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7)	<b>319,506</b>	13,376,4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溢利	<b>(186,506)</b>	165,2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133,000</b>	13,541,7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29. 承擔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於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b>242,287,552</b>	161,767,351

##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須支付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不多於一年	<b>1,484,586</b>	2,440,052
多於一年但於兩年內	<b>351,930</b>	862,058
多於兩年但於五年內	<b>343,546</b>	490,569
	<b>2,180,062</b>	3,792,679

## 30. 關連人士交易

## (a) 關連人士的資料及其與本集團的關係

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Lee Der Fung	股東
Fu An	股東
Vinda Investment (附註(i))	本公司原投資者
Cathay Paper	股東
SCA Hygiene	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為股東
SCA Hygiene Australasia Pty Limited ("SCA HA")	SCA Hygiene最終控股公司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 AB的附屬公司
ML GCRE	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起為股東
Guangdong Vinda Paper Company Limited (「Guangdong Vinda」)	本公司主席李朝旺先生控制公司
蘇洛夫先生	本公司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 (i)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Vinda Investment持有本公司1,981,850股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Vinda Investment將1,939,755股及42,095股股份分別轉讓予SCA Hygiene及Lee Der Fung。轉讓後，Vinda Investment不再是本公司的投資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0. 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關連人士交易乃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處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重大關連人士交易亦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1) 關連人士貸款的利息開支： — 蘇洛夫先生(附註(i))	—	145,933

- (i) 於二零零五年，根據和達企業與蘇洛夫先生訂立的貸款協議，蘇洛夫先生向和達企業授出貸款，金額為1,000,000港元。貸款由二零零五年一月起生效，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償還，實際年利率為5%。

於二零零六年，根據和達企業與蘇洛夫先生訂立的貸款協議，蘇洛夫先生向和達企業授出貸款，金額為130,000美元。貸款由二零零六年三月起生效，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償還，實際年利率為12%。向蘇洛夫先生借得的兩項貸款的本金均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予蘇洛夫先生的利息為零。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2) 向關連人士銷售產品 — SCA HA(附註(i))	<b>13,762,380</b>	71,731,771

- (i)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SCA Hygiene成為本公司股東之一。與SCA HA的關連人士交易只包括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該等交易。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有關交易已列出作比較用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0. 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3) 主要管理層薪酬		
董事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 實物福利及其他福利	4,660,383	2,457,850
高級管理層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 實物福利及其他福利	5,320,326	1,349,046
	9,980,709	3,806,896

## (c) 與關連人士的年終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1)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SCA HA(附註(i))	4,272,969	10,181,191

- (i)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SCA Hygiene成為本公司股東之一。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SCA HA的有關結餘已包括在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內，並列出作比較用途。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關連人士最高未償還結餘額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 SCA HA	16,377,775	23,414,993
— Fu An	—	72,443
— Vinda Investment	—	18,6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值)

## 30. 關連人士交易(續)

## (c) 與關連人士的年終結餘(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2) 應付關連人士結餘		
— 廣東維達	—	133,771
— 蘇洛夫先生	—	53,015
	—	186,7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3) 應付關連人士股息		
— Lee Der Fung	—	2,068,966
— Fu An	—	2,033,902
— Cathay Paper	—	1,627,041
— Vinda Investment	—	372,983
	—	6,102,892

應收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主要由於上述交易、股息分派及其他一般業務交易產生。

關連人士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31.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結算日後的重要事項如下：

## 新附屬公司成立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維達紙業(浙江)有限公司(「維達紙業(浙江)」)於中國浙江省衢州註冊成立。維達紙業(浙江)的註冊資本為200,000,000港元。維達紙業(江門)及Vinda Household Paper (China)分別於維達紙業(浙江)持有25%及75%權益。

## 32. 批准賬目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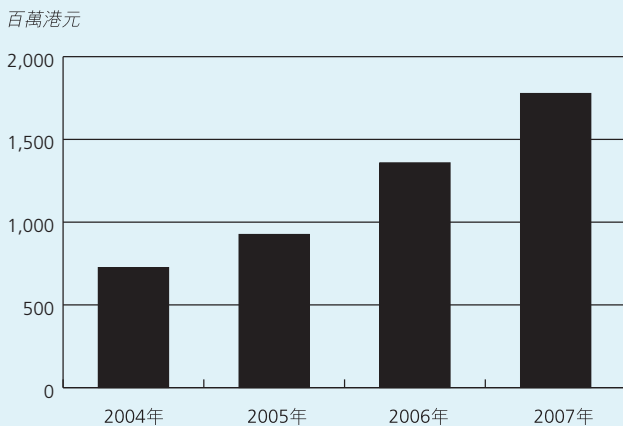
## 四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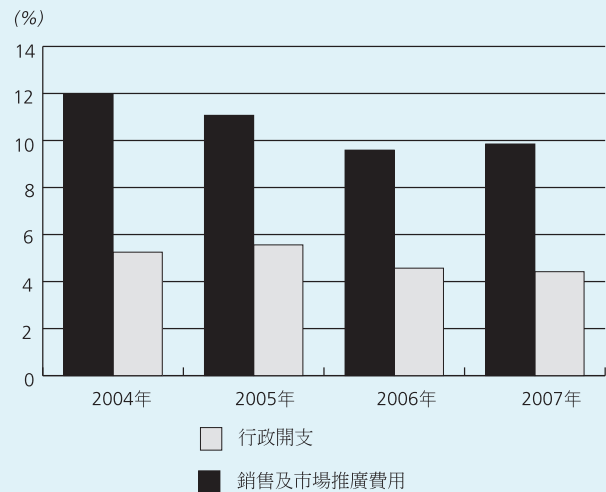
###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收益	725,968,857	925,899,138	1,358,171,643	<b>1,777,721,432</b>
銷售成本	(525,262,926)	(677,507,337)	(1,018,006,538)	<b>(1,411,775,105)</b>
毛利	200,705,931	248,391,801	340,165,105	<b>365,946,327</b>
銷售及推廣費用	(86,862,867)	(102,531,494)	(130,277,419)	<b>(175,162,720)</b>
行政開支	(38,087,853)	(51,476,282)	(62,029,113)	<b>(78,647,307)</b>
其他收入／(虧損)	4,837,646	2,881,917	11,182,467	<b>10,854,268</b>
經營溢利	80,592,857	97,265,942	159,041,040	<b>122,990,568</b>
財務成本－淨額	(17,530,978)	(26,809,407)	(45,346,407)	<b>(28,091,321)</b>
除所得稅前溢利	63,061,879	70,456,535	113,694,633	<b>94,899,247</b>
所得稅開支	(17,891,657)	(12,094,196)	(6,881,099)	<b>(16,542,188)</b>
本年度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5,170,222	58,362,339	106,813,534	<b>78,357,059</b>

收益



費用佔收益百分比



## 四年財務摘要(續)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1,795,125	741,205,685	985,395,491	<b>1,391,200,294</b>
投資物業	2,900,000	1,580,000	—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61,817,734	72,824,329	83,744,799	<b>95,396,490</b>
無形資產	753,147	3,047,743	2,912,265	<b>2,966,002</b>
遞延所得稅資產	7,366,193	7,945,571	23,243,478	<b>31,592,589</b>
存貨	102,898,395	236,043,879	330,180,962	<b>501,295,002</b>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31,195,395	127,163,506	204,816,564	<b>245,497,749</b>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1,775,647	26,458	—	<b>4,272,969</b>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427,074	24,888,987	43,112,857	<b>6,706,535</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831,846	48,579,098	61,557,237	<b>252,081,481</b>
衍生金融工具	—	—	341,487	<b>131,890</b>
<b>資產總額</b>	<b>923,760,556</b>	<b>1,263,305,256</b>	<b>1,735,305,140</b>	<b>2,531,141,001</b>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4,600,000	4,167,462	4,250,811	<b>90,384,169</b>
股份溢價	110,597,213	69,343,351	69,260,002	<b>834,834,579</b>
其他儲備	199,555,369	267,503,440	389,585,378	<b>541,373,559</b>
<b>總權益</b>	<b>314,752,582</b>	<b>341,014,253</b>	<b>463,096,191</b>	<b>1,466,592,307</b>
<b>負債</b>				
長期借款	80,539,355	59,051,418	192,413,474	<b>308,639,527</b>
遞延政府撥款	8,968,703	9,130,190	27,165,895	<b>28,223,836</b>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56,762	787,601	<b>869,655</b>
流動負債	519,499,916	853,452,633	1,051,841,979	<b>726,815,676</b>
<b>負債總額</b>	<b>609,007,974</b>	<b>922,291,003</b>	<b>1,272,208,949</b>	<b>1,064,548,694</b>
<b>總權益及負債</b>	<b>923,760,556</b>	<b>1,263,305,256</b>	<b>1,735,305,140</b>	<b>2,531,141,001</b>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50,371,559)	(416,750,705)	(411,832,872)	<b>283,169,950</b>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04,260,640	409,852,623	683,463,161	<b>1,804,325,325</b>